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许鸿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文先生、陈宏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勇刚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存生	董事	因公	陈跃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85,082,82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目录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重要事项	53
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节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年度报告正本；
- 二、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四、本年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公司章程。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 银行间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四) 广州开发区	指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五区合一之简称
(五) 现代能源集团	指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六) 开发区控股	指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七) 永龙公司	指	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现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八) 公司	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 恒运 D 厂	指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十) 恒运股权公司	指	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十一) 东区热力公司	指	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
(十二) 恒建投公司	指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原广州锦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十三) 恒隆公司	指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十四) 城市服务公司	指	广州恒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原广州恒运清洁技术投资有限公司）
(十五) 越秀金控	指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六) 新能源公司	指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十七) 宜春农商行	指	江西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十八) 壹龙公司	指	广州壹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十九) 能源销售公司	指	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二十) 分布式能源公司	指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二十一) 中以基金	指	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二十二) 以琳公司	指	广州以琳生物产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十三) 热能集团公司	指	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原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
(二十四) 恒运环保公司	指	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十五) 国企联合基金	指	广州开发区国企联合基金
(二十六) 怀集能源公司	指	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二十七) 恒凯新兴基金	指	广州开发区恒凯新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十八) 科云公司	指	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司 (原广州科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十九) 电力工程公司	指	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三十) 雄韬氢恒公司	指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三十一) 天然气热电公司	指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三十二) 恒新投公司	指	广州恒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三十三) 恒光新能源公司	指	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三十四) 美的智能基金	指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三十五) 湾顶基金	指	广州开发区湾顶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
(三十六) 氢城成长基金	指	广州开发区氢城成长产业投资基金
(三十七) 恒泰投资公司	指	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穗恒运 A	股票代码	00053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恒运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zhou Hengyun Enterprises Holding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ENGYUN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许鸿生先生		
注册地址	广州市萝岗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73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70		
公司网址	http://www.hengyun.com.cn		
电子信箱	hy000531@hengyun.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晖先生	廖铁强先生
联系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251 号
电话	020-82068252	020-82068252
传真	020-82068252	020-82068252
电子信箱	hy000531@hengyun.com.cn	hy000531@hengyu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231215412L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1999 年，公司控股股东由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现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为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现为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控股股东由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为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1 号广州国际贸易中心 3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锦棋、毛雁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3,928,199,761.11	3,462,000,879.71	13.47%	3,228,593,752.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476,141.60	779,938,002.10	-79.42%	410,894,04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787,236.43	414,086,122.77	-79.77%	360,422,09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2,902,112.26	812,857,635.63	-148.34%	757,405,602.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42	1.1385	-79.43%	0.59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42	1.1385	-79.43%	0.59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16.80%	-13.63%	10.03%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15,983,004,347.79	13,604,486,324.83	17.48%	11,628,177,06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33,056,291.29	5,082,332,172.70	1.00%	4,083,301,441.0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4,365,154.10	971,992,716.15	852,528,398.76	1,109,313,49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419,872.25	86,883,261.31	2,121,565.63	-60,948,55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738,064.95	74,126,525.48	3,837,501.04	-122,914,85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42,307.77	-23,751,635.09	-63,842,250.96	-289,565,918.4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95,707.64	7,572,611.14	38,130,052.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420,928.19	44,726,627.82	31,322,085.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				

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29,970.2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59,583.51	-9,524,189.88	-217,75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4,175,752.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36,950.04	12,129,101.54	12,722,514.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50,364.13	8,969,821.02	7,069,895.66	
合计	76,688,905.17	365,851,879.33	50,471,942.36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党中央的重大战略决策，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变革。2021年3月15日，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在研究部署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基本思路和主要举措时指出“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于2021年12月发布的《电力行业碳达峰碳中和发展路径研究》提出，电力行业碳达峰、碳中和实施路径之一是构建多元化能源供应体系，形成低碳主导的电力供应格局。

（一）全国电力供需形势

2021年，我国GDP总量114.37万亿元，同比增长8.1%，两年平均增长5.1%。根据《2021-2022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从电力消费需求来看，因国内经济持续恢复发展、上年同期低基数、外贸出口快速增长等因素影响，2021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8.3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3%，用电量总体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其中，第一产业用电量102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4%；第二产业用电量5.6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1%；第三产业用电量1.42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8%；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1.1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3%。从电力生产供应来看，截至报告期末，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23.8亿千瓦，同比增长7.9%，其中水电占16.4%，火电占54.6%，核电占2.2%，风电占13.8%，太阳能发电占12.9%；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电量8.1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1%。报告中提到2021年电力生产供应情况具有以下特点：一是电力工程年度完成投资再次超过1万亿元，同比增长2.9%，新增海上风电并网装机1690万千瓦。二是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达到11.2亿千瓦，首次超过煤电装机规模。三是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同比增长12.0%，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60.0%。四是核电、火电和风电发电设备利用小时同比分别提高352、237、154小时。五是跨区输电量同比增长6.2%，跨省输电量同比增长4.8%。六是电力市场交易电量同比增长20.1%。七是电煤供需阶段性失衡，煤炭价格创历史新高，煤电企业全面亏损。

2021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

装机类型	装机容量（万千瓦）	同比增速	装机容量占比
总装机	237692	7.9%	100.0%
其中：水电	39092	5.6%	16.4%
火电	129678	4.1%	54.6%
核电	5326	6.8%	2.2%
风电	32848	16.6%	13.8%
太阳能发电	30656	20.9%	12.9%

（二）广东电力供需形势

广东省地区生产总值12.44万亿元，同比增长8.0%，两年平均增长5.1%；作为全国首个地区GDP突破12万亿元大关，且连续33年蝉联GDP全国第一的省份，电力为其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强大助力。

2021年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达7866.6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3.58%。其中，第一、二、三产业和城乡居民用电量同比均有双位数增长，分别同比增长13.10%、12.07%、19.79%、11.54%。截至2021年底，广东统调装机容量1.59亿千瓦，同比增长12.6%，其中煤电占42.8%，气电占19.3%，水电占6.0%，核电占10.2%，并网风电占7.7%，并网太阳能发电占6.3%。（数据来源：广东电网）。

广东省电力消费情况

用电类别	用电量（亿千瓦时）	同比增速	占全社会用电量比重
全社会用电量	7866.63	13.58%	100.00%
第一产业用电	141.75	13.10%	1.80%
第二产业用电	4712.74	12.07%	59.91%
其中：制造业	3850.03	12.23%	48.94%
第三产业用电	1696.56	19.79%	21.57%
城乡居民用电	1315.58	11.54%	16.72%

截至2021年底广东各类机组统调装机容量

装机类型	装机容量（万千瓦）	同比增速	装机容量占比
总装机	15855.6	12.6%	100.0%
其中：煤电	6786.9	3.1%	42.8%
气电	3054.6	14.0%	19.3%
水电	946.4	0.9%	6.0%
核电	1613.6	0.0%	10.2%
并网风电	1223.5	100.3%	7.7%
并网太阳能发电	1003.9	74.0%	6.3%
其他	1226.8	14.2%	7.7%

（三）电力市场交易形势

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广东电力市场2021年年度报告》显示，2021年广东电力市场累计交易电量2951.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8%，累计节约用户用电成本100.5亿元，节省发电耗煤258.4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687.2万吨，减少二氧化硫排放5吨，降低社会发电成本20.7亿元。南方（以广东起步）电力现货市场2021年5月、11-12月结算试运行，市场价格可升可降，有效疏导了发电成本、保障电力安全有序供应；首次启动市场化需求响应和可再生能源电力交易，市场顺利完成从“价差传导”向“顺价联动”、从“只降不升”向“能升能降”、从“间断运行”向“连续运行”的根本性突破。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2021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十四五”规划开始实施，电力行业在“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指引下，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道路上开启新征程。2021年，也是本公司传承变革、应对挑战、创造新辉煌的一年。这一年，在全体股东及相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法规制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有效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规范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全年共召开董事会14次，组织召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5次，对公司定期报告及相关重大事项履行了决策程序。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均勤勉尽责。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回顾：

2021年，全体干部职工砥砺奋进，坚持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抓、两不误，用昼夜拼搏的汗水、披荆斩棘的智慧，书写了公司发展新篇章。

（一）党建引领坚强有力，锻造红色铁军

一年来，公司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组织的“红色引擎”作用，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贯穿集团改革发展全过程，把集团各级党组织锻造成为坚强战斗堡垒，顽强拼搏、接续奋斗，向建党 100 周年上交上优异的答卷。在党的百年华诞之际，召开“学习贯彻全国国有企业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五周年暨“531 能源先锋站”党建品牌发布会，精准创建“531 能源先锋站”党建品牌，以高质量党建引领能源事业高质量发展。

在社会电力紧缺、能源保供而电煤成本飙升的严峻形势下，在火电行业普遍亏损的困境前，公司彰显国企担当，全力满发多发，为区域能源保供做出了突出贡献，受到了省能源局和市工信局的致信表彰！

（二）生产经营稳中有进，创造金色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上网电量 57.3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1.86%；实现售热量 390.93 万吨，同比增长 14.05%；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2,820 万元，同比增长 13.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048 万元，同比下降 79.42%，在行业属于健康快速发展的水平。据悉，受制于 2021 年电煤价格的持续飙涨和屡创新高，火电行业是迎来了至暗时刻，全国电力上市公司业绩出现史无前例的巨额亏损。据测算，2021 年因电煤价格上涨导致全国煤电企业电煤采购成本额外增加 6000 亿元左右，全行业累计亏损面达到 80%左右。在如此严峻的情况下，公司在确保应发尽发、满发多发的同时，还是极少数实现盈利的能源企业，难能可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电机组完成广州市下达的“双控”目标，精心维护好环保绿色品牌，实现机组连续安全运行 5328 天（其中 A 厂 5808 天，D 厂 5328 天），实现“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的目标。

（三）重点项目持续推进，铸造绿色能源

公司紧紧围绕国家能源发展战略，有效利用新能源发展的政策支持，充分发挥地处“一带一路”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以“科技+能源”为引领，在能源产业链中积极抢抓机遇，全方位出击谋发展，尤其在储能、光伏、氢能等领域不断突破，加快构建绿色能源生态圈。

1. 报告期内，成立了广州恒运储能科技公司，作为本公司储能投资开发管理平台，注册资本为 5 亿元。该公司致力于新型储能技术的商业应用，以投资运营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储能电站为起点，为用户提供储能集成解决方案，探索掌握储能核心技术。

2. 恒光公司建设的海宴 500MWp 渔光互补项目作为清洁能源发电、现代渔业养殖、休闲观光农业相结合的综合利用项目，助力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引领能源产业的健康发展。报告期内，恒光新能源公司攻坚克难、担当作为，首期 200MWp 渔业光伏发电项目已实现并网发电。该项目总投资 8.8 亿元，装机容量 200MWp。预计年均发电量约为 21623 万 kWh，每年可节省标煤消耗约 7.72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21.4 万吨。

3. 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华南首个“五位一体”综合能源站开业。该项目集加油、加氢、充电、光伏发电、非油销售等功能为一体，占地面积 4166 平方米，总投资约 2000 万元，预计项目投入运营后首年成品油销量超过 1 万吨。公司与中国石化销售公司将持续合作开发更多的综合能源站，充分利用区位优势，紧抓大湾区优化能源结构和黄埔区发展氢能产业的机遇，做大做强主业、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

4. 成立了恒运热能集团，东西区长距离互通供热工程竣工运行。以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为载体，按账面净值划转等方式推进恒运热力板块各企业进行专业化归集，成立公司第一个由多个内部企业整合而成二级企业集团。东西区长距离供热工程实现了开发区东区、西区供热管网乃至东莞区域管网的互联互通和稳定供热，是热能集团未来稳健发展关键一环，也是服务区域发展、提升营商环境的又一次生动实践。

5. 参与设立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该公司由知识城集团（占 24% 股权）、本公司（占 25% 股权）、智光电气（占 51% 股权）三家单位强强联合投资成立。该公司立足知识城，辐射周边区域，将积极参与区域内的综合能源投资、建设、运营业务，提供“安全、可靠、高效、智慧、绿色”的综合能源服务，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综合能源服务运营商。

6.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泥干化减量项目二期工程竣工投运。这更好地满足黄埔区内污水处理增长的需求，有力保障了水质净化厂正常稳定运行，破解了污泥的水体污染、土壤污染和污泥垃圾围城等社会治理难题，实现了无害化和资源化利用目标。

7. 东区 2×460MW 级“气代煤”热电冷联产项目主体工程开工，完成主厂房封顶、燃机岛开工、锅炉钢架吊装、中水管道贯通等关键节点。该项目属广东省重点项目、广州市“攻城拔寨”项目和黄埔区重点项目，项目的建设将为开发区实现“碳

达峰”目标作出重要贡献，环保减排效应显著。

8. 分布式能源公司在天然气价格大幅攀升的严峻形势下，积极保障知识城高端医药科技企业供热，完成分布式二期锅炉建设并试运。这将为即将投产的百济神州三期、绿叶生物、恒瑞医药、康融东方、创新型疫苗生产基地等省、市重点生物制药项目即将大幅增长的用热需求提前做好必要的供汽准备。为提升区域营商环境做出了积极贡献。

主要生产经营信息

项目	燃煤机组		燃气机组		光伏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08	108	4.2	4.2	20	0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0	0	20	0
核准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0	0	55(已备案)	0
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万千瓦）	0	0	92	92	30	50
发电量（亿千瓦时）	61.30	53.23	1.09	2.2	0.0016	0
上网电量或售电量（亿千瓦时）	56.26	49.09	1.06	2.15	0.0016	0
平均上网电价或售电价 （元/万千瓦时，含税）	4490.67	4182.13	6400.03	6746.10	4530	0
发电厂平均用电率（%）	6.47	6.37	3.63	2.97	0.64	0
发电厂利用小时数（小时）	5676	4929	2607.62	5252.65	8.22	0

公司售电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售电业务的经营模式及服务内容

（1）经营模式：电力销售及增值服务

（2）服务内容：购售电、设备检修、专业培训

2021年上网电量56.2641亿千瓦时，其中市场电量44.6588亿千瓦时，占比约为79.4%；2020年上网电量49.0864亿千瓦时，其中市场电量42.1985亿千瓦时，占比约为86.6%。

恒运综合能源销售公司2021年代理用户实际用电量合计约为25.83亿千瓦时。

相关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到新能源发电业务

1、2021年12月28日，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广东台山海宴镇首期200MWp渔业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并网发电。

该项目场址位于广东省台山市海宴镇，总投资8.8亿元，装机容量200MWp。目前含税上网电价0.453元/千瓦时，项目投产后预计年均发电量约为21623万kWh，每年可节省标煤消耗约7.72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21.4万吨，为促进公司向绿色能源低碳转型，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

海宴镇500MWp渔光互补发电项目分两期建设：首期200MWp项目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11月14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投资广东台山海宴镇200MWp渔业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二期300MWp项目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20年

10月22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投资广东台山海宴镇300MWp渔业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目前，二期300MWp项目的建设正在积极推进中。

2、2021年7月20日，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建设潮南陇田4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及《关于向控股公司增资建设潮阳和平1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7月21日披露的《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建设潮南陇田4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3）及《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公司增资建设潮阳和平1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4）。目前，两个项目均在积极推进当中。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区位优势

公司机组地处粤港澳大湾区之广州开发区负荷中心，同时也是广州市政府指定的五个集中供热热源供应点之一。而且公司身处大湾区“湾顶明珠”区域，并且是广州开发区的国有控股上市企业，面临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和广州开发区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

2.环保节能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环保节能，致力于建设“环境友好型企业”，环保节能工作走在同行业前列。

3.精细管理

通过加强综合计划管理、预算管理、标准化管理等，提升管理绩效。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92,819.98万元，同比增加13.47%，主要是报告期内电热销量及电热价格上升使得上网电热收入同比增加、恒建投公司结转房地产收入同比减少等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营业成本372,569.02万元，同比增加48.41%，主要是报告期上网电量及蒸汽销量同比增加、燃煤价格同比增加导致电热成本增加，恒建投公司结转房地产销售成本同比减少等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合计36,759.36万元，同比增加5.27%，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代理费同比下降使得销售费用减少，薪酬计提同比减少和中介服务费同比增加使得管理费用增加、新增借款使得财务费用增加等综合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研发投入6,844.4万元，同比增长238.94%，主要是本期新增研发项目使得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21,047.12万元，同比降低97.07%，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燃煤支出同比增加、取得投资收益及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同比增加以及筹集资金净额同比增加等综合影响。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928,199,761.11	100%	3,462,000,879.71	100%	13.47%
分行业					
电、热业务	3,284,616,954.09	83.62%	2,651,736,955.86	76.60%	23.87%
房地产业务	210,386,051.21	5.36%	595,669,400.00	17.21%	-64.68%
环保及其他	433,196,755.81	11.03%	214,594,523.85	6.20%	101.87%
分产品					
电力	2,310,832,645.31	58.83%	1,969,511,858.19	56.89%	17.33%
蒸汽	973,784,308.78	24.79%	682,225,097.67	19.71%	42.74%
房地产	210,386,051.21	5.36%	595,669,400.00	17.21%	-64.68%
环保及其他	433,196,755.81	11.03%	214,594,523.85	6.20%	101.87%
分地区					
广东地区	3,928,199,761.11	100.00%	3,462,000,879.71	100.00%	13.47%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3,928,199,761.11	100.00%	3,462,000,879.71	100.00%	13.4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产品						
电力	2,310,832,645.31	2,678,147,612.80	-15.90%	17.33%	55.27%	-28.32%
蒸汽	973,784,308.78	794,630,832.25	18.40%	42.74%	35.98%	4.06%
环保及其他	433,196,755.81	191,512,417.28	55.79%	101.87%	63.84%	10.26%
分地区						
广东地区	3,928,199,761.11	3,725,690,184.74	5.16%	13.47%	48.41%	-22.33%

相关财务指标发生较大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电力生产	销售量	千瓦时	5,732,818,216	5,123,469,523	11.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电力、热力营业成本	3,472,778,445.05	93.21%	2,309,246,395.50	94.79%	50.39%
房地产	房地产营业成本	61,399,322.41	1.65%	84,191,695.35	1.59%	-27.07%

说明：房地产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房地产本期仅部分剩余住宅交付，交楼面积同比大幅减少，导致结转相应销售收入和成本同比减少。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本公司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出资比例 (%)	实收资本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20,900,000.00
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0.00
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东方市	海南省东方市	工业	100.00	0.00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0.00

说明：1) 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7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2022年1月注资2,000.00万元)。

2) 子公司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司报告期被吸收合并至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600,758,828.3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6.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310,832,645.31	58.83%
2	中粮（东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92,201,750.58	2.35%
3	东莞超盈纺织有限公司	71,663,635.94	1.82%
4	中储粮油脂工业东莞有限公司	63,665,128.01	1.62%
5	粤海永顺泰（广州）麦芽有限公司	62,395,668.50	1.59%
合计	--	2,600,758,828.34	66.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97,579,482.5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6.0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东中煤进出口有限公司	1,219,565,725.04	33.89%
2	伊泰供应链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805,556,928.63	22.38%
3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销售分公司	769,804,855.76	21.39%
4	中海远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	216,964,779.82	6.03%
5	广州港新港港务分公司	85,687,193.34	2.38%
合计	--	3,097,579,482.59	86.0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466,990.95	12,308,087.51	-23.08%	
管理费用	150,677,597.36	177,647,644.16	-15.18%	
财务费用	207,449,010.86	159,248,159.24	30.27%	本期新增借款和发行债券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	68,443,968.33	20,193,504.86	238.94%	本期新增研发项目使得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能化能源管理系统的安全性研究	通过研发获得一种能源管控一体化的解决方案，为企业能源信息化管理和能效持续改进提供了有效途径。	中试阶段	通过运用不同专业知识、技术对所收集的要素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处理，监测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如设备运行效率、投入产出比等经济参数，对实时监测的经济技术参数，通过与标杆值的综合对比分析，评估其合理性，为及时制定可靠经济的生产运行策略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提高对生产的监控水平，达到节能降耗各项经济技术指标，提高公司竞争力。
发电机组自动保护控制及在线监控技术研究	研发应用一套双主双备的发变组成套数字式保护装置，提高操作的可靠性，便于监视机组主开关的运行状态及其跳合闸控制回路的完好性。	中试阶段	提高发变组操作的可靠性，便于监视机组主开关的运行状态及其跳合闸控制回路的完好性。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优化发电机组自动保护系统的技术参数检测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
智能化设备点巡检系统研究	本项目目的是基于 5G、云计算功能研发一套可以对设备进行定人、定点、定量、定标准、定周期的点巡检管理系统。	中试阶段	研制出一套基于最新的识别技术和移动终端技术的设备智能巡检管理系统，可以很好的解决传统设备巡视方式的弊端，能有效提高巡检的效率，保障设备及线运行安全。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有效提高巡检的效率，保障设备运行安全，提高公司竞争力。
深度空气分级煤粉低氮燃烧技术研究	本项目是通过研发、应用新型深度空气分级煤粉低氮燃烧技术，以改善燃烧器防磨瓷片脱落、燃烧器煤粉浓缩器裤衩位置磨穿漏粉、NOx 含量偏高的情况，力争设计出新的空气分级方式。	中试阶段	在#8、9 炉研发、试验燃用神混 5000 时，能保证任意磨组合投运，省煤器出口 NOx 平均浓度≤220mg/m ³ （标态、干基、O ₂ =6%）；飞灰含碳量≤2.5%；锅炉的控制模式基本维持不变。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改善燃烧器防磨瓷片脱落、燃烧器煤粉浓缩器裤衩位置磨穿漏粉、NOx 含量偏高的情况，提高公司竞争力。
火电厂输煤系统粉尘运移规律及除尘技术研究	本项目的研发的目的：改善输煤掺污泥后的现场工作环境，保护员工身心健康，避免二次污染的产生。	中试阶段	1、通过研发能够确定#2 污泥刮板输送机从#5 皮带机尾部导料槽接入位置、方式，及设备接口参数。2、研究无动力除尘导料槽整体外壳使用的材料。3、试验确认导料槽防溢裙板与皮带需将间隙控制参数。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改善现场环境卫生的运行人员工作环境，避免二次污染的产生，提高公司清洁、环保生产的水平。

超净排放条件下空预器防堵塞控制技术研究	研究在掺烧污泥的情况下采用烟风大流量通道、烟风高强度换热、金属全包围密封式、防硫酸铵盐堵塞板型的搪瓷换热元件的可行性、适用性。	中试阶段	研究成功，排烟温度预计可降低 12℃左右，产生的锅炉效率预计上升约 0.675%，同时漏风率下降，风机电耗降低，可年节省标煤 309.6 万元。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预期可年节省标煤 309.6 万元，提高公司竞争力。
超空泡凝汽器在线清洗技术研究	本项目主要是研发应用凝汽器超空泡在线清洗先进技术，在汽轮机冷端设备凝汽器水侧安装机器人，实现在线对凝汽器水侧管壁进行清洁，解决冷却水质浑浊带来对凝汽器铜管水侧的堵塞，铜管换热面脏污，影响换热效果的突出问题，长期保持机组的冷端设备良好出力。	中试阶段	本项目经过研发，预计发电煤耗节能指标达到平均下降 1.5 克/千瓦时。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预计每台发电机组发电煤耗达到平均下降 1.5 克/千瓦时，提高公司竞争力。
节能环保型制水设备研究	通过研发一套全膜法处理工艺，以满足锅炉补给水水质、水量要求，解决现场场地不足，传统工艺使用再生酸碱的困扰。	中试阶段	新研发的全膜制水设备，能够满足了公司供热生产的需求，同时不增加人工成本。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节约自来水耗用量，减少水质资源消耗，提高公司竞争力。
污泥耦合燃煤锅炉脱硝精准喷氨技术研究	通过研发应用 SCR 流场优化，催化剂入口 NH3/NOx 混合均匀技术，降低脱硝出口 NOx 分布偏差和局部氨逃逸过高，缓解脱硝下游设备 ABS（硫酸氢氨）沉积堵塞的情况。	中试阶段	通过研发试制，在保证机组设备安全运行的前提下，能够基本实现喷氨全过程自动控制，降低运行人员的劳动强度，取得喷氨总量减少、空预器烟气侧阻力降低、布袋除尘器阻力降低、减少蓄热元件高压水冲洗费用等收益。	通过研发应用此项技术，可以降低运行人员的劳动强度，取得喷氨总量减少、费用降低等收益，提高公司竞争力。
长距离供热设备减温减压及配套撬装除盐水工艺技术的研发	为确保西向东长距离供热安全，为东区供热总分气缸配置匹配合理的减温减压器及减温水处理系统。	2021 年 11-12 月验收。	1、保障了西向东长距离供热安全；2、降低集中供热管损，节能降耗；3、降低运行人力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1、提升公司集中供热安全、可靠性；2、更好为东区热用户提高更优质供热服务；3、为公司拓展新供热用户奠定基础。
供热大区域集中智慧监控中心的研发	针对目前供热监控中心存在的弊端，提升热网监控智能水平。	2021 年 4 月~2022 年 3 月，确定方案、设计、开发软	1、全面监控各供热区域实时情况，科学精准调度生产；2、提升工作效率，降低供热管损，降低企业运营成本。	1、提升公司科技含量，为公司申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奠定基础；2、提升公司生产经营服务质量。利用公司发展壮

		件、采购、安装、试生产；		大。
供热管道旋转补偿器安全技术研究	选型新型旋转补偿器替代原有集中供热管道大拉杆补偿器，提高集中供热安全性能	2021 年 11~12 月验收。	1、新型旋转补偿器安全性更符合我司集中供热应用；2、减少疏水排放，节能减排效果明显。	1、减少集中供热故障，提升服务质量；2、减少疏水排放噪声，促进邻里和谐关系。
适用于南方地貌的地理蒸汽管道防腐防水敷设工艺的研发	为提高供热蒸汽埋管敷设满足安全、防腐、防水性能，延长管道使用寿命	2021 年 11~12 月验收。	1、选材、工艺、施工符合规范技术要求；2、管道性能达到设计要求，满足安全运行条件，提高管道流通能力；3、符合政府规划要求。	1、提高生产安全性，提升生产产能，提高服务质量；2、美化环境，促进社会和谐，获得更多政府支持。
多向可调节的悬挂型电力检修安全防护技术及装置的研发	提高悬挂型电力检修安全防护技术及装置的安全系数	已完成	形成专利	提高检修人员安全性
高度可调且设有高效溶油装置的电力检修架及检修技术的研发	提高电力检修架及检修技术的效率	已完成	形成专利	提高检修人员安全性
平衡用电负荷减少电力增容控制技术的研发	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	已完成	形成专利	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双电源电力变压器电压控制技术的研发	利用变压器提高电压，减少了送电损失	已完成	形成专利	减少电能附加损耗
发电机组智能交流变频水泵控制技术的研发	调节转速调节流量，达到节能的目的	已完成	形成专利	减少电能损耗
智慧水务云平台的研发	在集控中心通过 B/S（浏览器/服务器）和 C/S（应用软件/服务器）以及移动 APP 手机用户端进行智慧水务云平台管理和监控，减少人工成本	已完成	通过云平台，减少人工抄表	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加气砌块工艺配方项目开发	为了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能力，确保公司产品在市场的占有率及稳	项目研发工作基本	胶结料用量下降 2%- 8%，强度指标达标。提升高精产品，高强产品及小尺寸规格产品生产能力	增强公司产品在市场的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

计划书	定的盈利能力,须开发高质低耗的生产配方,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实现产品多样化,以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	完成		响力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08	173	20.2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65%	14.70%	1.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68,443,968.33	20,193,504.86	238.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4%	0.58%	1.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7,287,652.86	4,001,126,655.50	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0,189,765.12	3,188,269,019.87	4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2,112.26	812,857,635.63	-14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465,797.98	139,448,191.61	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192,972.68	1,664,016,829.26	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727,174.70	-1,524,568,637.65	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3,858,609.35	6,174,189,348.79	23.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9,700,505.20	5,805,631,183.73	1.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158,104.15	368,558,165.06	373.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471,182.81	-343,152,836.96	-97.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增加48.05%，主要是报告期内燃煤价格上涨，原料采购支付现金同比增加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373.24%，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借款及债券，本期借款净额（借入-归还）同比增加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97.07%，主要是上述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以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37,143,432.00	252.97%		
资产减值	-306,756.93	-0.23%	主要是坏账准备即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46,547,361.29	34.93%	主要是政府补助、过渡期权益变动收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12,474,248.16	9.36%	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以及对外捐赠支出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85,080,959.74	18.05%	2,903,562,624.08	21.29%	-3.24%	
应收账款	443,051,753.40	2.77%	363,587,363.79	2.67%	0.10%	
存货	968,626,639.37	6.06%	715,406,778.92	5.25%	0.81%	
投资性房地产	4,669,377.99	0.03%	4,978,956.27	0.04%	-0.01%	
长期股权投资	4,681,205,701.45	29.29%	3,834,496,289.04	28.11%	1.18%	
固定资产	3,327,164,029.67	20.82%	2,603,222,649.61	19.09%	1.73%	
在建工程	565,621,264.59	3.54%	680,241,544.60	4.99%	-1.45%	

使用权资产	210,058,333.53	1.31%	75,617,709.04	0.55%	0.76%	
短期借款	4,224,422,990.51	26.43%	4,110,784,616.20	30.14%	-3.71%	
合同负债	16,783,722.97	0.11%	167,085,479.62	1.22%	-1.11%	
长期借款	2,187,340,153.88	13.69%	1,161,714,471.74	8.52%	5.17%	
租赁负债	126,564,920.13	0.79%	35,233,571.34	0.26%	0.5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369,598.01		95,304,638.38		60,000,000.00		-7,777,627.67	1,080,896,608.72
上述合计	933,369,598.01		95,304,638.38		60,000,000.00		-7,777,627.67	1,080,896,608.72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000,000.00	0.00	履约保证金
	27,775,254.65	36,511,500.00	限定还贷资金
	725,763.82	0.00	财产保全冻结账户资金
固定资产	129,777,837.15	95,196,942.32	抵押
无形资产	32,441,435.00	0.00	抵押
应收账款	2,726,052.88	21,528,154.66	质押
合计	393,446,343.50	153,236,596.98	--

(1)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河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82072021280318), 根据合同约定: 2021年12月31日将借入的2亿元贷款置换他行等额贷款, 由于当天未支付成功, 该笔贷款于次工作日(2022年1月4日)已归还, 截止2021年12月31日, 该笔还贷资金受浦发发行管控、冻结。

(2)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电力交易协议》规定,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 受益人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保函金额10,000,000.00元, 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 即1,000,000.00元, 保函期限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广东电力市场履约风险管理实施细则》规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保函金额26,00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2,600,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1月12日至2023年3月21日。

(4)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2022年广东电力零售市场售电公司与电力用户电量交易合同》规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0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0,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 子公司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根据《供用电合同》规定，向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龙门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龙门供电局，保函金额为500,000.00元，保函期限为2019年4月4日至2022年3月25日。

(6) 子公司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穗国地出合440116-2020-000025号”、“穗国地出合40116-2020-000025号补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黄埔支行申请开立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保函金额为16,723,500.00元，保函期限为2020年7月17日至2027年10月31日。

(7) 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穗国地出合440116-2020-000008号）的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保函金额6,288,000.00元，保函期限2020年4月8日至2024年5月30日。

(8)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安装施工合同》（合同编号：NJLY21-02-JH04）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保函金额3,560,825.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356,082.50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9)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电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202103157）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22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22,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10)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电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202102510）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756,721.49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75,672.15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11) 子公司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奇美食品有限公司发生民事诉讼，怀集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对方公司的财产），法院要求怀集公司提供30%的担保，该笔金额306,663.90元现属于司法冻结，为财产保全冻结账户资金，需解除保全措施之后或者期限满一年才解冻。

(12) 本公司与广州佛捷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民事诉讼，本公司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对方公司财产），法院要求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30%的担保，该笔金额419,099.92元现属于司法冻结，为财产保全冻结账户资金，需解除保全措施之后或者期限满一年才解冻。

(13)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燃气轮机和燃气轮机发电机为抵押物，为2019年3月1日至2034年3月1日期间在人民币77,217,800.00元的最高余额内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4)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抵押合同》，以位于中新广州知识城KNI-2号路以东、凤凰五路延线以南一宗土地为抵押物，为2019年3月18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5)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质押合同》，以中新广州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项目应收售电款、应收供热款为质押物，为2019年3月18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6)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以中新广

州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项目应收售电款、应收供热款为质押物，为2020年1月22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在人民币890,000,000.00元的最高余额内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为2020年3月27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7) 子公司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质押合同》，以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减量和干化PPP项目于2018年12月19日（含）至2033年12月26日（含）期间经营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为质押物。

(18) 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广东台山海宴镇200兆瓦渔业光伏发电项目的收费权为质押物，为2020年8月10日至2035年8月9日期间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9) 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项目建设期信用、经营期提供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2021年11月5日至2036年11月5日期间的借款提供担保。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31,699,998.83	1,183,590,508.31	-29.7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业务	其他	533,999,998.83	5.22%	自有资金	越秀金控、恒健控股、欣瑞投资	长期	股权投资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12月3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公司	储能	新设	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储能产品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12月1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汕头恒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增资	42,000,000.00	75.00%	自有资金	汕头市鑫鹏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07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巨潮资讯网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增资	15,700,000.00	75.00%	自有资金	汕头市华悦商贸有限公司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07月21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	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供暖服务等	增资	4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06月0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能源管理服务	新设	25,000,000.00	25.00%	自有资金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04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供暖服务等	新设	12,0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大学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期	热力生产和供应	正常运营				否	2021年02月0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开发区恒凯新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一投向创新工场产业智能投资基金	增资	60,000,000.00	39.92%	自有资金	黄埔投资控股（广州）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新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凯得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年+2年（长期）	股权投资	正常运营				否	2018年07月25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	成品油批发与零售、氢能	增资	45,000,000.00	50.00%	自有资金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	成品油批发与零售	正常运营				否	2020年7月10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公司	源、天然气、光伏发电、充电业务及相关产品的销售													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增资	8,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正常运营				否	2020年11月2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等	增资	50,0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正常运营				否	2019年7月24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831,699,998.83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恒运 D 厂	子公司	工业	850,000,000.00	2,845,855,250.62	1,367,661,276.43	1,908,175,133.57	-115,319,860.04	-91,829,235.15
恒建投公司	子公司	产业园	359,523,830.00	1,229,005,458.54	455,528,697.11	212,771,504.78	92,890,069.18	69,637,492.34
东莞新能源	子公司	工业	150,000,000.00	346,942,548.80	220,582,252.62	480,576,989.17	15,037,255.58	11,287,092.61
能源销售公司	子公司	工业	220,000,000.00	174,581,593.41	171,602,096.27	27,611,184.79	22,125,302.71	17,893,531.84
越秀金控	参股公司	金融	2,752,884,754.00	153,330,777,079.76	35,518,955,320.53	13,313,875,188.29	4,073,369,703.98	3,329,699,778.8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立	开发光伏项目
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立	开发光伏项目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立	投资储能业务
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立	开发光伏项目
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注销	资产优化重组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形势和发展机遇

近年来，我国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实现了跨越式发展。截至2021年10月底，我国可再生能源发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10.02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容量的比重达到43.5%。中电联《2021-2022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提出，全国电力供需形势预测：2022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5%-6%；2022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总装机比重有望首次达到50%；在2022年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上，国家能源局明确全力保障能源安全，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推进能源科技创新。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大力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粤港澳大湾区能源结构和布局，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供给体系。大力发展绿色低碳能源，加快天然气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有序开发风能资源，因地制宜发展太阳能光伏发电、生物质能，安全高效发展核电，大力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控制煤炭消费总量，不断提高清洁能源比重。”广东沿海地区光照资源丰富，有利于发展光伏等绿色能源。公司作为地处“湾顶明珠”区域的重要能源企业，具有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公司将紧紧抓住粤港澳大湾区的重大机遇，在危机中育新机，在变局中开新局，积极转型发展，提升能源主业的核心竞争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

1. 以党建领航，砥砺前行使命

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深入学习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增强忧患意识，提升业务能力，持续开展“五强五化”示范党组织创建活动，把公司党的各级基层组织锻造得更加坚强有力。

2. 以创业激情，推动优质发展

公司将奋力开创“进”的新局面，抢抓机遇“弯道超车”，做新能源的追赶者。力争五年内新能源机组装机规模达到300万千瓦，加快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大力开拓布局储能、光伏发电、天然气发电、风能等新能源业务，成为新能源行业的领军企业。科技创新赋能，构筑“能源+科技”产业结构，铸造能源绿色产业，提升能源技术核心竞争力。

加快发展储能业务和能源综合服务。积极推进储能+光伏商业化进程，积极按照国家储能发展规划，充分利用相关支持政策，谋求储能项目的发展机遇；按照上市公司标准建设好储能公司。积极开拓智慧能源系统和微电网。强化用电需求侧响应，推动下属企业积极参与虚拟电厂试点和实施。

全力推进光伏基地建设，加快征地、出线等工作。一是江门台山二期300MWp光伏项目在今年建成投运。二是汕头光伏项目年内开工建设。三是积极开拓优质风电、光伏、水利等能源项目，打通新能源产业链。

全力贯彻落实国家关于保障区域电力安全、能源安全，打造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设施，发挥主力电源保能源安全的要求，发挥煤电机组在顶峰发电过程中保能源安全“压舱石”的作用，利用现有2台210MW机组在恒运电厂原厂址等容量建设1台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的660MW超超临界热电冷联产机组。加快推动东区两台燃气机组的筹建工作。加快推动白云区、中新知识城天然气发电项目的前期工作。

加快氢能产业布局。以现有“五位一体”综合能源站项目为基础，深化与中石化的合作，争取2022年底更多能源站建成。依托广州市氢能产业发展联合会，集聚优质资源。以广州市中德氢能源研究院为平台，引进国内外成熟的氢能技术。利用好氢能产业基金平台，择优投资前景良好的氢能项目。

3. 以责任担当，保障能源供应

一是确保机组安全环保稳定经济运行，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绿色能源保障。二是进一步拓展热用户。积极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北新增供热管网建设。积极引导热用户科学排产，采用峰谷平衡机制制定峰谷价，提高热能使用效率和安全性，实现供热、用热“双赢”。三是夯实售电业务。认真做好售电客户的拓展，积极备战电力现货交易，构建专业的电力交易队伍，扩大业务规模。结合“互联网+”，创新售电业务营销模式。配合售电业务，构建电、热、冷梯度用能市场，实现多能源综合服务。四是做好电煤和天然气的集中采购，降低采购成本。五是加强能源管理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能源服务能力。

4. 以人为本，实现安全环保

一是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按照“一线三排”要求加强各单位一把手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设，并将责任层层传递，做到安全生产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二是深入开展“全年保平安”行动，对重点领域开展排查整治，织牢安全管理责任链，切实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三是持之以恒抓好环保工作，认真抓好机组燃煤和污泥掺烧的

达标运行，为区域环保减排贡献力量，持续保持环境信用评价“绿牌”企业。四是确保全年实现“零事故”“零伤害”“零污染”的目标，实现本质安全型企业。五是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盯紧盯牢疫情防控重点，毫不松懈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工作。

5. 以实体经济，激发内生活力

公司将积极应对形势和环境的巨大变化，立足做强做大做优实体经济，做区域实体经济的主阵地、国企业主业突出的主力军。充分利用“集团+上市”的优势，抓好企业基本面，做好价值经营，以优质的经营业绩吸引投资者，提升内在价值。积极寻找合适标的开展并购重组，整合优质资源，注入上市平台。积极探索股权激励，推动二级企业实施混改。激发创新发展活力，自觉把人才工作放到区域高质量发展的“大棋盘”中谋划推进，充分激发各类人才的动力活力，不断做大人才蓄水池，在服务发展大局中彰显人才工作价值。

6. 以精神文明，构建和谐企业

公司将强化干事创业导向，大力弘扬“团结、担当、实干、超越”的企业核心价值观。组织广大职工参加形式多样的文体活动，增强向心力和凝聚力。抓好公众号、网站等建设，做好对外宣传，提升企业的对外形象与美誉度。认真做好工会、团委等工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切实维护广大职工权益，聚人心、暖人心。加大扶贫消费力度，不断探索乡村振兴新思路、新做法，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燃料成本高位运行。2022年，随着俄乌战争的爆发，能源价格不断飙升。目前电煤价格仍维持高位运行，公司通过科学研判燃煤价格走势，加大与煤炭长协供应商的稳定合作，合理安排燃煤采购，优化组织货源，稳定原材料供应，全力以赴降本增效。同时加大对燃煤、日耗、库存实时情况的监测力度，加强供应衔接工作沟通。

2. 保供压力凸显。公司作为区域重要的电力、热力生产企业，地处负荷中心，肩负保障区域经济发展和维护区域社会稳定的保电供热任务。公司高站位、细部署、严要求、实作风，坚决扛起区域能源保供的政治责任，维护区域社会经济稳定。

3. 新冠疫情对生产经营冲击。公司将继续贯彻上级党委政府关于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部署要求，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稳中求进，保持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4. 电力市场改革的影响。2021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引起行业内外高度关注。我司积极拥抱改变，响应政策，参与绿电交易和碳市场，理顺煤电关系，加大科技创新力度、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全力打造绿电消费“恒运方案”。一方面公司将加强经济形势和电力供需形势分析，做好现货交易试点的筹划与应对，合理安排机组发电及检修计划，完善电力营销和生产管理的机制；另一方面在全国“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公司将加快可再生能源电力的布局，进一步优化能源配置，使公司的发展更顺应时代要求。

5. 储能、氢能等新能源领域目前尚处于发展初期，尚缺乏完善的商业模式，但发展前景好，公司将从长期视角，顺应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充分利用相关政策，坚定信心发展新能源业务。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维护投资者根本利益为原则，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公司建立完善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为决策支持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及各子公司为执行机构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责权分明、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并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了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11月通过股权划转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基本相互独立，并根据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的承诺逐步规范且不断完善。

1、资产方面：公司资产完整独立，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

2、人员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制定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3、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在银行开户。

4、机构方面：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

5、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管理系统，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15%	2021年01月29日	2021年01月30日	公告编号：2021-014，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66%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2月09日	公告编号：2021-016，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08%	2021年 03月22日	2021年 03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27，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8.72%	2021年 04月23日	2021年 04月24日	公告编号：2021-039，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71%	2021年 11月30日	2021年 12月01日	公告编号：2021-072，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许鸿生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21年02月08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钟英华	董事长	离任	男	60	2018年11月21日	2021年02月08日	0	0	0	0	0	
张存生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3	2018年03月23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林毅建	董事	离任	男	55	2018年03月23日	2022年02月19日	0	0	0	0	0	
朱晓文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9年08月12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王毅镡	董事	离任	男	48	2020年05月09日	2022年02月19日	0	0	0	0	0	
陈跃	董事	现任	男	41	2021年02月08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肖立	董事	现任	男	53	2022年02月19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刘贻俊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2年02月19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杨珂	董事	现任	女	4546	2022年02月19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陈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年08	2024年03	0	0	0	0	0	

					月 12 日	月 22 日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谢晓尧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9 年 08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袁英红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6	2021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易武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8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叶志华	监事	现任	女	51	2019 年 08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庄脱	监事	离任	男	52	2018 年 03 月 23 日	2022 年 02 月 19 日	0	0	0	0	0	0
魏志甲	监事	离任	男	49	2020 年 07 月 10 日	2022 年 02 月 26 日	0	0	0	0	0	0
陈宏育	监事	离任	女	47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2 年 02 月 26 日	0	0	0	0	0	0
杨经革	监事	现任	男	54	2022 年 02 月 19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朱彦	监事	现任	男	55	2022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林松秋	监事	现任	男	53	2022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朱晓文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9 年 07 月 23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周水良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2 年 07 月 04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王艳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0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杨珂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5	2020 年 11 月 26 日	2021 年 07 月 17 日	0	0	0	0	0	0
刘贻俊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2	2020 年 11 月 26 日	2021 年 06 月 04 日	0	0	0	0	0	0
斯海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21 年 06 月 04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魏志甲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22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张晖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9	2006 年 08 月 31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0

陈宏志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5	2013年06月06日	2024年03月22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谭劲松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1年01月23日	任期满离任
袁英红	独立董事	聘任	2021年01月23日	
钟英华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工作变动
李亚伟	董事	离任	2021年02月09日	工作变动
许鸿生	董事	聘任	2021年02月09日	
陈跃	董事	聘任	2021年02月09日	
肖任迪	董事	任免	2021年03月22日	免去职工监事，任董事
李树华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3月22日	换届
马晓茜	独立董事	聘任	2021年03月22日	
陈宏育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1年03月22日	
肖任迪	董事	离任	2021年04月15日	工作变动
斯海胜	高级管理人员	聘任	2021年06月05日	
刘贻俊	高级管理人员	解聘	2021年06月05日	工作变动
杨珂	高级管理人员	解聘	2021年07月17日	工作变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 许鸿生先生，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历任广州开发区商业发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新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至2021年1月任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广州开发区人才工作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2. 张存生先生，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近五年来历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3. 朱晓文先生，196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越秀金控董事。近五年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8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 陈跃先生，198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2020年10月至今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近五年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管理中心信息技术管理、招标管

理部副总经理、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

5. 肖立先生，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工程师，现任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近五年历任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广州恒运集团党委副书记，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
6. 刘贻俊先生，1979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近五年历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办副主任兼党委秘书，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粤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
7. 杨珂女士，1976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广州穗开电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近五年历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副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总部副经理（主持工作），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
8. 陈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广州证管办）先后任科员、副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珠海市横琴新区管委会副主任、横琴金融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在深圳前海泓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金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谢晓尧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6月生，中山大学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司法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广东省知识产权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知识产权局第三批“百名高层次人才培养人选”，商务部海外维权专家，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法官遴选委员会专家委员，现为深圳国际仲裁院（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广州仲裁委员会、佛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兼任广东法仪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百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0. 袁英红女士，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拥有会计师、审计师职称。2014年至今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16年至2021年9月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党委副书记；2021年9月至今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06年至今兼任广东省政府采购、广州市政府采购、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广东省市国资委评审专家库专家；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广州市分行集中采购外部专家；曾兼任深圳市奔达康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1. 马晓茜先生，1964年3月出生。华中理工大学工程热物理博士。历任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天河区第七届人大代表。现任华南理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广东省能源高效清洁利用重点实验室主任，兼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燃料化学学报》、《燃烧科学与技术》、《环境污染与防治》、《新能源进展》杂志编委。

（二）监事

1. 易武先生，1963年2月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海南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科长、总会计师，广州开发区财务总监、总监主任，萝岗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副主任，广州开发区国资办（局）副局长、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广州开发区审计局干部。
2. 叶志华女士，1970年4月生，广东新兴人，暨南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本科学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会计师。历任广州控股审计部高级主管、广州发展审计部副总经理、广州发展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3. 杨经革先生，196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副主任、党委书记、行政副经理、运翔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办公室主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司、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4. 朱彦先生，1965年10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工会副主席。近五年以来历任本公司物资部副经理，物资部经理，本公司副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等职。
5. 林松秋先生，1968年6月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近五年历任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等职。

（三）高级管理人员

1. 朱晓文先生，1966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越秀金控董事。近五年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8月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2. 周水良先生，1970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南工业大学热能工程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2008年2月至2012年6月任总工程师兼党总支书记，2011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3. 王艳军先生，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6年参加工作，近五年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曾兼任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 斯海胜先生，1980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近五年任广州市黄埔区教育（体育）局体育发展中心副主任，广州市黄埔区委办区指挥中心主任，广州市开发区交通投资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 魏志甲先生，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近五年以来历任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锦泽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 张晖先生，197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4年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2006年至今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7. 陈宏志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专业会计硕士、会计师。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国际高级财务管理师资格。2008年至2013年6月任公司控股子公司锦泽地产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3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毅镞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11月01日		是
林毅建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7年09月01日		是
庄脱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2017年06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存生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0年09月29日		是

陈跃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管理部总经理	2020年09月28日		是
王毅镡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1日		是
陈骞	深圳前海泓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6年02月01日		是
陈骞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5月01日		是
陈骞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01日		是
陈骞	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17日		是
陈骞	广州市金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谢晓尧	中山大学	教授、博导	2006年06月01日		是
谢晓尧	广东法仪律师事务所	兼职律师	2010年01月01日		否
谢晓尧	广州集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08日		是
谢晓尧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5月12日		是
谢晓尧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13日		是
谢晓尧	普洱澜沧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3月12日		是
谢晓尧	广东百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31日		是
袁英红	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行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协会副秘书长	2021年9月1日		是
袁英红	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4月8日		是
袁英红	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18日		是
袁英红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月13日		是
马晓茜	华南理工大学	教授、博导	1995年07月14日		是
马晓茜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01日		是
马晓茜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8月30日		是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10月30日		是
马晓茜	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7月20日		是
易武	广州市黄埔区审计局、广州开发区审计局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4月01日		是
叶志华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	2018年11月20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和决策程序。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2007年4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决议执行。

2、报告期末全体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1310.67万元。

3、独立董事的津贴：根据2012年7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2012年8月22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每位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10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许鸿生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74.7	否
张存生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	否
王毅镡	董事	男	48	离任	0	是
林毅建	董事	男	55	离任	0	是
朱晓文	董事、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70.66	否
陈骞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10	否
谢晓尧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10	否
袁英红	独立董事	女	56	现任	10	否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0	否
易武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0	否
叶志华	监事	女	51	现任	0	否
庄脱	监事	男	52	离任	0	是
肖任迪	监事	男	42	离任	116.51	否
魏志甲	监事	男	49	任免	116.23	否
陈宏育	监事	女	47	离任	36.2	否
周水良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57.17	否
王艳军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56.68	否
杨珂	副总经理	女	45	离任	43.12	否
刘贻俊	副总经理	男	42	离任	91.57	否
斯海胜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47.37	否
张晖	董事会秘书	男	49	现任	130.5	否
陈宏志	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男	55	现任	129.96	否
合计	--	--	--	--	1,310.67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2021年01月13日	2021年01月14日	公告编号：2021-002，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	2021年01月22日	2021年01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07，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2021年02月08日	2021年02月09日	公告编号：2021-018，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05日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20，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03月22日	2021年03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28，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04月01日	2021年04月02日	公告编号：2021-030，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29日	2021年04月30日	公告编号：2021-042，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6月04日	2021年06月05日	公告编号：2021-045，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7月20日	2021年07月21日	公告编号：2021-052，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8月27日	2021年08月28日	公告编号：2021-057，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6日	公告编号：2021-064，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0月29日	2021年10月30日	公告编号：2021-065，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年11月12日	2021年11月13日	公告编号：2021-068，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12月13日	2021年12月14日	公告编号：2021-073，公告名称：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许鸿生	12	3	9	0	0	否	3
张存生	14	3	10	1	0	否	4
王毅镞	14	3	11	0	0	否	2
陈跃	12	1	9	2	0	否	3
朱晓文	14	2	11	1	0	否	3
林毅建	14	3	11	0	0	否	3
陈骞	14	3	11	0	0	否	2
谢晓尧	14	3	11	0	0	否	5
袁英红	13	2	10	1	0	否	4
马晓茜	10	2	8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1年，本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职，勤勉尽责。报告期内，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各项议案及相关文件，出席董事会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部分董事出席了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认真听取股东意见，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做了述职报告。同时，董事通过听取汇报、实地调研、审阅报告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安全生产及经营管理情况、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各项议案执行情况，运用专业优势为公司安全生产、合法合规、规范运作等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在审议公司财务报告时，董事充分发表意见。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审计委员会	袁英红、马晓茜、朱晓文	5	2021年01月14日	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基本能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交易事项真实，资料完整，会计政策选用恰当，会计估计合理，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未发现有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未发现公		

					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03月15日	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21年04月01日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履行了必要和充分的审计程序，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审计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反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021年04月01日	(1)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2)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2020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上议案。		
			2021年11月08日	关于聘请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单位。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晓尧、陈骞、张存生	1	2021年04月01日	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决策程序符合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发放标准符合薪酬体系规定；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真实、准确。		
提名委员会	陈骞、谢晓尧、钟英华	2	2021年01月05日	关于推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审核意见	同意袁英红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年01月05日	关于推选公司董事的审核意见	同意许鸿生、陈跃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提名委员会	陈骞、谢晓尧、许鸿生	3	2021年03月05日	关于推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换届）的审核意见	同意许鸿生、张存生、朱晓文、肖任迪、王毅镡、林毅建、陈跃等七人作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骞、谢晓尧、袁英红、马晓茜等四人作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03月12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核意见	同意续聘朱晓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张晖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续聘周水良先生、王艳军先生、杨珂女士、刘貽俊先生等为公司副总经理、陈宏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年05月27日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审核意见	同意聘斯海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战略发展委员会	许鸿生、张存生、王毅镡、林毅建、袁英红	1	2021年02月08日	关于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成立的参股公司增资建设广州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事宜的上会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报公司独立董事，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发展委员会	许鸿生、张存生、王毅镡、林毅建、马晓茜	5	2021年05月27日	关于向全资下属公司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增资并更名事项的上会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07月20日	1、关于向控股公司增资建设潮阳和平15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上会审核意见； 2、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建设潮南陇田400MW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上会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09月26日	关于参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上会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12月06日	关于设立广州恒运储能科技公司的上会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1年12月06日	关于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2021-2025年）的审核意见	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6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6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0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49
销售人员	39
技术人员	183
财务人员	57
行政人员	402
合计	1,2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11
大专	355
中专	123
其他	241
合计	1,230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一套与员工晋升系统相配套的薪酬体系，根据不同岗位工作特征的不同，差异化的设置激励模式和激励重点，提高关键岗位浮动薪酬比例，强化绩效考核，提高激励效果。建立能上能下机制，严格依制度、按程序、凭实绩选拔干部，通过民主测评和组织考察提拔干部。

3、培训计划

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针对高管、中层、基层管理人员和新入职员工等不同群体，聚焦新能源，突出新业务，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以赛促培，开展职工技能竞赛活动；鼓励师徒结对，提高生产一线员工整体技术水平；开展技能鉴定工作，推行岗位考评、竞争上岗，鼓励员工岗位成才。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91号）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在落实《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基础上，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分红行为，明确了现金分红的标准和比例，制定了完备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积极作用，保护了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4月2日及2021年4月24日公司公告。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分红管理制度规定以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执行利润分配政策。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85,082,82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7,127,070.50元，剩余利润1,484,043,482.29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该利润分配方案审议程序符合规定，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8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685,082,82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23,314,907.6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23,314,907.60
可分配利润 (元)	1,884,217,553.56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60,476,141.60 元, 母公司 2021 实现净利润为 444,637,856.97 元。本年度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44,463,785.70 元, 不提取任意公积金, 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为 400,174,071.27 元。</p> <p>根据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8-2020 年) 以及公司 2021 年经营、盈利、发展和资金状况,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85,082,82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0 元 (含税) 现金分红, 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3,314,907.60 元, 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 1,760,902,645.9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共计转增股本 137,016,564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22,099,384 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p>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 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 建立一套设计科学适用的内部控制体系, 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 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 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 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21 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公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7.9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8.43%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管理活动中存在重大舞弊；（2）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4）控制环境无效；（5）一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6）因会计差错导致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处罚。</p> <p>重要缺陷：（1）关键岗位人员舞弊；（2）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3）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p> <p>一般缺陷：（1）非关键岗位人员舞弊，或业务操作人员未严格按照公司制度规定执行作业程序，但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未产生重要影响；（2）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未产生重要影响；（3）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一般缺陷进行纠正。</p>	<p>重大缺陷：严重违规并被处以重罚或承担刑事责任；完全忽视法律规章约束，在经营管理工作中的违法行为特别严重，且情节十分恶劣，造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断和停止，且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拒绝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引起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或对职工或公民造成无法康复性的损害；达到重大环境事件（II 级）情形之一的。</p> <p>重要缺陷：违规并被处罚；漠视公司经营管理各项制度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工作中存在利用职权谋取非法利益的违法行为，严重影响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效率和效果，且导致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较大损害；导致一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或对职工或公民的健康的影响需要较长时间的康复；达到较大环境事件（III 级）情形之一的。</p> <p>一般缺陷：轻微违规并已整改；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意识薄弱，经营和管理知识不足，在工作中存在怠于行使管理职责、消极不作为及制度执行不力等现象，影响到日常管理活动效率和效果，并对公司经营管理目标造成较小影响；负面消息在企业内部流传，企业的外部声誉没有受较大影响；短暂影响职工或公民的健康，并且造成的影响可以在短期内康复；达到一般环境事件（IV 级）情形之一的。</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在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或 2500 万元。</p> <p>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或 1250 万元 \leq 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或 2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 $<$ 所有者</p>	<p>重大缺陷：潜在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或 2500 万元。</p> <p>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或 1250 万元 \leq 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或 2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或 1250 万元。</p>

	权益总额的 0.5% 或 125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0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是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部署，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安排，按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广东证监发[2020]156号）文件精神，为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认真开展了公司治理问题自查自纠，于2021年4月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清单》，并按要求及时提交该自查清单。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监会和交易所监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文件，治理比较规范，不存在违规占用资金或对外担保、侵害投资者利益、信息披露不及时等严重违反规定的情形。

对于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在表决票中专门列有董事意见一栏以供董事发表意见并以书面形式记录，因此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董事会会议未单独形成记录，而是以董事会会议决议替代。今后公司将以《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作为长效机制制度化，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如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认真将会议召开情况予以记录。截至目前，公司已完成整改。

第五节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	1	经度：113°29'55" 纬度：23°3'55"	5.3	20	54.41	115.496 吨	无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经度：113°29'55" 纬度：23°3'55"	13.6	50	139.46	565.25 吨	无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经度：113°29'55" 纬度：23°3'55"	40.8	100	426.78	760.216 吨	无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烟尘	有组织	1	经度：113°30'0" 纬度：23°3'48"	1.63	20	26.24	181.734 吨	无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经度：113°30'0" 纬度：23°3'48"	12.51	50	198.57	870.854 吨	无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经度：113°30'0" 纬度：23°3'48"	37.94	100	609.91	1235.884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投入使用日期	污染类别	处理工艺	平均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脱硫系统	2010年3月	废气	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1585703
脱硝系统	2010年6月	废气	LNB+SCR	1585703
除尘系统	#6机组：2003年11月 #7机组：2002年6月	废气	电除尘	1585703
#8机组脱硫系统	2013年5月	废气	单塔双循环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1140000
#9机组脱硫系统	2014年4月	废气	单塔双循环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1140000
#8机组脱硝系统	2008年5月	废气	LNB+SCR	1140000
#9机组脱硝系统	2008年5月	废气	LNB+SCR	1140000
#8机组除尘系统	电除尘器和布袋除尘器：2007年5月； 湿式电除尘器：2015年2月	废气	电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湿式电除尘器	1140000
#9机组除尘系统	电除尘器和布袋除尘器：2008年3月； 湿式电除尘器：2014年7月	废气	电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湿式电除尘器	114000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审批部门	环评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时间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文号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时间
广州恒运集团公司恒运热电（C厂）680T/H锅炉改造及脱硫工程项目	680吨/时锅炉（#6锅炉）改造工程及配套脱硫工程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影（2002）010号	2002年1月11日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验（2005）13号	2005年1月28日
广州恒运集团公司“以大代小”（1×210MW）热电技改工程	新建一台210MW燃煤发电供热机组（#7机组），配套脱硫工程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影（2000）387号	2000年10月15日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验（2003）066号	2003年3月10日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脱硫环保技改工程	#6、7机组脱硫系统改为两炉一塔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影（2008）259号	2008年9月4日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验（2010）70号	2010年7月16日
广州恒运热电（C）厂有限责任公司烟气脱硝技改工程	#6、7机组烟气脱硝工程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影（2010）32号	2010年4月16日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验（2011）3号	2011年1月5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烟气脱硫、脱硝和除尘升级改造工程	#6、7机组烟气脱硫、脱硝和除尘改造	广州市开发区环保局	穗开环影字（2015）65号	2015年3月26日	广州市开发区环保局	穗环开验字（2015）78号	2015年6月24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工程项目	#6、7机组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开审批环评（2018）263号	2018年12月29日	自主验收		2020年5月27日
			穗开审批环评函（2019）13号	2019年5月8日			

建设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审批部门	环评批复文号	环评批复时间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文号	竣工环保验收审批时间
广州恒运热电厂扩建工程2×300兆瓦机组项目工程	2×300兆瓦燃煤机组，配套脱硫、脱硝和除尘系统	国家环保总局	环审（2005）292号	2005年4月5日	国家环保总局	环验（2009）323号	2009年12月16日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烟气脱硫改造工程	#8、9机组烟气脱硫改为单塔双循环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影（2012）64号	2012年9月16日	广州市环保局	穗环管验（2014）97号	2014年11月7日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超洁净排放改造工程	#8、9机组超洁净排放改造	广州开发区环保局	穗开环影字（2015）63号	2015年3月24日	广州市开发区环保局	穗环开验字（2015）77号	2015年6月24日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工程项目	#8、9机组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开审批环评（2018）264号	2018年12月29日	自主验收		2020年5月27日
			穗开审批环评函（2019）13号	2019年5月8日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SCR脱硝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	SCR脱硝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	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穗开审批环评（2019）53号	2019-03-18	自主验收		2021-12-24

企业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限	排污口名称	排放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毫克/升（水污染物，PH除外）、毫克/立方米（大气污染物，林格曼黑度除外）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440101231215412L001P	2020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DW003	水污染物	石油类	挥发酚	悬浮物	氟化物	pH	硫化物	化学需氧量	流量	
				排放限值	20	2	400	20	6-9	1	500	3.5	
			DW005	水污染物	总铅	总镉	总汞	总砷	pH				
				排放限值	1	0.1	0.05	0.5	6-9				
			DA001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汞及其化合物	格林曼黑度				
				排放限值	50	100	20	0.03	1				

企业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有效期限	排污口名称	排放主要污染物及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毫克/升（水污染物，PH除外）、毫克/立方米（大气污染物，林格曼黑度除外）									
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	91440101761947004R001V	2019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DW002	水污染物	石油类	挥发酚	悬浮物	氟化物	pH	硫化物	化学需氧量	流量	
				排放限值	20	2	400	20	6-9	1	500	3.5	
			DW003	水污染物	总铅	总镉	总汞	总砷	pH				
				排放限值	1	0.1	0.05	0.5	6-9				
			DA001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尘	汞及其化合物	格林曼黑度				
				排放限值	50	100	20	0.03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环境风险防范工作开展情况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根据环境应急管理的要求，我司积极推进环境风险评估和环境应急预案的备案工作。目前，各项评估报告和应急预案通过了专家评审会评估，并已向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进行备案。	我司编制有《突发事件综合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责任人和应急组织机构职责分工明确，应急设施、设备和材料储备充足，各项应急处理程序完善，并定期组织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已编制2021年《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已上传到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2021年已按监测方案完成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a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均为2020年环境信用评价“绿牌”企业。2021年6月4日，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2020年环境信用结果：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均为环境信用评价“绿牌”企业。

b 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c 2021年6月29日，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获得2021年度广州市清洁生产优秀企业称号。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电力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二、社会责任情况

1、公司治理方面：公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规范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并严格遵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和治理规范，努力实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按照上市公司法人治理准则及相关法规，严格履行“三会”的决策程序，依法依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维护上市公司的公众形象，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2、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严格遵照《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规定，强化安全管理，层层压实各层级安全责任，不断开创安全工作新局面。

3、疫情防控方面：公司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各级疫情防控指挥机构的工作要求，及时成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专项机构，建立责任到人、层层落实的疫情防控责任机制和网格化管控体系，编制防疫指南、应急预案和各项工作细则，想方设法购置应急防疫物资，加强对员工的宣传教育和关爱支持，公司境内员工未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积极响应复工复产号召，安全、有序地组织生产经营工作。

4、人力资源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和员工关爱，继续推进人力资源改革，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配置，提升员工的职业素质和岗位胜任度，在为公司转型发展做好必要的人才准备的同时，为员工个人的职业成长创造有利条件；通过一系列民生关爱举措，因地制宜地为员工创造更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增加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结合区域特色，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区有关乡村振兴的工作部署，狠抓乡村振兴工作。

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过程中，集团公司全力做好能源保供的同时，扛牢政治担当，高度重视，从人员和资金上精心部署，全面谋划乡村振兴工作措施，积极履行国企的社会责任与担当，全力推进对口帮扶地区阳山县小江村、清远市大路边镇、贵州三都县民安村、黄埔区大坦村的帮扶工作。

（一）强化组织领导，扛牢政治担当。集团公司作为区属国有能源企业，在全力做好能源保供的同时，扛牢政治担当，高度重视，从人员和资金上精心部署，全面谋划乡村振兴工作措施，积极履行国企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二）加强人手力量，派驻驻镇干部参加新一轮帮扶工作。7月，根据黄埔区委、广州开发区委统一部署，在结束长达5年的精准扶贫工作后，公司又派出刚刚完成对口帮扶省定贫困村阳山县小江村驻村干部参加对口帮扶清远市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开展新一轮为期三年的乡村振兴工作同时集团公司驻阳山县小江镇小江村扶贫工作队被广东省委授予2019-2020年度脱贫攻坚工作突出贡献集体。

（三）开展“送温暖献爱心”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一是向黄埔区慈善会定向捐赠扶贫资金200万元。支持巩固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事业。二是多次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慰问次数8次。集团与大坦村结对帮扶以来，充分展现国企勇于担当的精

神，与该村支部委员会结对共建，相继开展了慰问困难户、送书送温暖等活动，为村民带来切切实实的实惠，推动乡村振兴工作向纵深发展。此外，集团公司邀请爱心企业共同参与连州市大路边乡村调研和慰问活动，为困难户赠送20套澳洲燃气灶，解决燃眉之急，带来生活上的便利，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真正为群众办了实事。三是为落实区《关于加快开展与三都县、独山县、长顺县原深度贫困村、乡村振兴示范村、镇结对帮扶工作的通知》要求，集团公司捐赠7万元帮扶贵州省三都县大河镇巴佑村，为该村打造综合服务中心（为民服务中心）阵地。

（四）着力抓好新一轮帮扶力度，深化脱贫攻坚工作。作为大路边镇帮扶成员单位之一，集团公司在大路边镇前期脱贫攻坚工作的基础上，着力抓好重点项目的推进，奋力打造宜居宜业宜农宜游的生态示范新镇区。目前，集团公司已与大路边镇签订了《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定点帮扶责任书》。

（五）消费帮扶，助力农民增收。集团公司按照习总书记关于“扩大内需”的要求，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关键作用，加大扶贫消费力度，以产业带动乡村振兴发展。2021年，根据区援建局《消费帮扶倡议书》精神，集团公司通过黄埔扶贫馆不余遗力多批次采购阳山县、贵州省等贫困点的大米和油等农产品，累计消费金额约15万元，购买阳山饮用水数量2128箱（桶）共计45118元，让广大村民切实享受到产业发展带来的希望，激发他们勤劳致富的热情，进一步推动乡村致富。

第六节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人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上述承诺于承诺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承诺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1年10月08日	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人将保持中立地位，不损害上市公司以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2、承诺人将结合自身业务、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根据相关业务资产是否符合盈利性及资产注入条件，在收购完成后逐步解决与上市公司之间部分业务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3、本次收购完成后，如承诺人及承诺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且可能与上市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将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若此类新业务尚不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则承诺人将在此类新业务具备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时，以合理的商业条件推动相关业务注入上市公司；4、承诺人资信良好，履约风险较低。若承诺人未能按时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对上市公司所受到的损失履行赔偿责任，同时将持续优化相关业务资产使其符合注入条件并注入上市公司。	2021年10月08日	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	正常履行
	广州高新区现	关于减少并规范关	1、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	2021年10月08日	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	正常履行

	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联交易的承诺	方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不要求或不接受上市公司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承诺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给予第三者的条件；保证将依照上市公司章程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谋取不正当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保证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4、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对上市公司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或对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期间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正常履行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在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公司及其全资、控股下属企业，包括其控制的全部属下企业：1、在广州市萝岗区、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广州出口加工区和广州保税区区域内，市电力除目前参股恒运 C 厂、恒运 D 厂之外没有发电供热项目，并承诺不另在前述区域内投资经	2010年06月28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

			营发电供热业务项目。2、在上述区域外，如果市电力与穗恒运拟投资同一发电供热项目，市电力保证不损害穗恒运的利益，在穗恒运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应回避表决。3、穗恒运就拟新投资建设任何发电供热项目进行有关表决时，市电力承诺不利用其股东权利剥夺或限制穗恒运投资发电供热项目的机会。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公司仍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4日	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期间	正常履行
	广州市国营黄陂农工商联合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只要作为穗恒运股东，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所从事的业务发生或可能发生竞争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现有经营活动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以交易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	2009年09月09日	作为穗恒运的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财会【2018】35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p>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p> <p>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p>

		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	--	---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
使用权资产	75,617,709.04	0.00	75,617,709.04
长期待摊费用	63,127,217.12	63,494,095.52	-366,87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0,960,399.25	450,977,658.55	-40,017,259.30
资产合计	549,705,325.41	514,471,754.07	35,233,571.34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
租赁负债	35,233,571.34		35,233,571.34
负债合计	35,233,571.34		35,233,571.34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锦棋、毛雁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99万元，包括：（1）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2021年度审计费用；（2）本公司及集团合并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费用；（3）本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报告费用；（4）本公司（含纳入本公司内控实施范围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11月通过股权划转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广州开发区管委会。报告期内，公司原控股股东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新控股股东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2月8日,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成立的子公司增资建设运营广州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的议案》。同意: 1、公司向参股公司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综合能源公司”)按20%持股比例增资7,129.4万元, 以投资建设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简称“金融城项目”)。金融城项目总投资134,824万元, 资本金为40,447万元, 占项目计划总投资比例为30%, 由综合能源公司各股东按股比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分步注入, 其中公司拟按20%持股比例增资7,129.4万元。资本金以外所需项目资金通过银行贷款等融资解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披露的公告。

(2) 2021年6月4日,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摊科城山庄公建配套设施费用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8%股权)与广州峻森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分摊合同, 向其支付人民币45,279,283.08元的公建配套设施分摊费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6月5日披露的公告。

(2) 2021年10月15日,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司以自有或者自筹资金参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增资的竞拍, 投资不超过5.34亿元, 持股不低于5%(最终以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增资结果为准)。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6日披露的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成立的参股公司增资建设广州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年0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摊科城山庄公建配套设施费用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年06月0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参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成立的子公司增资建设运营广州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参股公司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简称“综合能源公司”）按 20%持股比例增资 7,129.4 万元，以投资建设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综合能源项目（简称“金融城项目”）。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2、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合资公司投资中新知识城综合能源服务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下属公司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增资并更名的议案》。同意：1.公司回收全资子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回收资本 12,500 万元，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变为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减少实收资本 12,500 万元，即注册资本由 80,000 万元减至 67,500 万元。2.热力业务归集至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并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方式对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增资 23,422.941547 万元（实收资本增加 23,400 万元，尾数 22.941547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3.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增资 4,000 万元，以整合内部资源，理顺管理，盘活存量管网资产。4.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热能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简称“热能集团”），持有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的 100%的股权，注册资本由 12,500 万元增加至 39,900 万元【其中按账面净值划转股权方式增资 23,422.941547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增加 23,400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22.941547 万元），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增资 4,000 万元】。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建设潮南陇田 4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公司汕头恒鹏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恒鹏公司”）按 75%持股比例增资 32,475 万元，以投资建设潮南陇田 4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5、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公司增资建设潮阳和平 15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按股比向全资下属企业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简称：恒隆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再由恒隆公司按 75%持股比例向控股公司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光耀公司）增资 12000 万元，以投资建设潮阳和平 15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2021-054）。

6、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储能科技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储能科技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作为本公司储能投资开发管理平台，注册资本为 5 亿元，首期注入资本金 2000 万元，后期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通过银行贷款和企业资本金分期追加注资。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

7、2021 年 12 月 28 日，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广东台山海宴镇首期 200MWp 渔业光伏发电项目实现并网发电。详情请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85,082,820	100.00%						685,082,82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85,082,820	100.00%						685,082,82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85,082,820	100.00%						685,082,8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59%	271,215,888	增加 271,215,888 股	0	271,215,888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5%	125,703,386		0	125,703,386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3,982,718		0	23,982,718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5%	11,296,216		0	11,296,216		
张武	境内自然人	1.46%	10,000,000	增加 300,000 股	0	10,000,000		
王廷伟	境内自然人	0.58%	3,963,300	增加 584,400 股	0	3,963,300		
#吴德云	境内自然人	0.29%	2,014,300		0	2,014,300		
#刘令凯	境内自然人	0.23%	1,550,000		0	1,550,000		

#吴忠良	境内自然人	0.16%	1,113,300		0	1,113,300		
#潘鸿鸣	境内自然人	0.16%	1,110,000		0	1,1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71,215,888	人民币普通股	271,215,888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25,703,386	人民币普通股	125,703,386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人民币普通股	23,982,718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11,296,216	人民币普通股	11,296,216					
张武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王廷伟	3,9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3,300					
#吴德云	2,01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4,300					
#刘令凯	1,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0					
#吴忠良	1,11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3,300					
#潘鸿鸣	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自然人股东吴德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090400 股； 公司自然人股东刘令凯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550000 股； 公司自然人股东吴忠良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108000 股； 公司自然人股东潘鸿鸣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11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高新区	许鸿生	2018 年 11	MA5CJR5G7	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月 20 日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电池制造;供应链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园区管理服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燃气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
------------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1 年 11 月 12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公告编号: 2021-071, 公告名称: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1 年 11 月 16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 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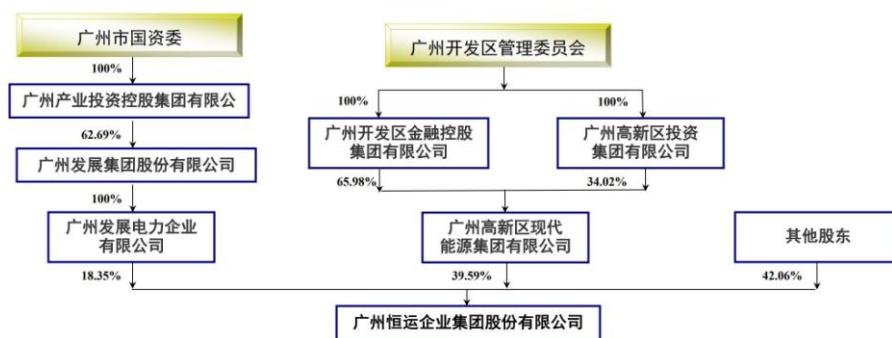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毛庆汉	2003 年 03 月 24 日	8 亿元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21 恒运 MTN001	102100606	2021 年 3 月 30 日	2021 年 4 月 01 日	2024 年 04 月 01 日	800,000,000.00	4.26	每年付息, 到期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21 恒运 MTN002	102101577	2021 年 8 月 16 日	2021 年 8 月 18 日	2024 年 08 月 18 日	800,000,000.00	3.50	每年付息, 到期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	21 恒运 SCP001	012100311	2021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0.00(发行 4 亿 元, 10 月 19 日 已兑付, 期末余 额为 0)	3.60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超短期融资券	21 恒运 SCP002	012105426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7 日	2022 年 09 月 13 日	400,000,000.00	2.98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 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适用的交易机制	不涉及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如有) 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不适用	周鹏	010-6759647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不适用	裴佳骏	021-38032623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广州东塔）10 层、29 层	不适用	许丽华	020-3718133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	吴震、黄越	王建民	020-3839623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陈锦棋、毛雁秋	叶韶勋	010-6554228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不适用	周鹏	010-6759647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不适用	裴佳骏	021-38032623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广州东塔）10 层、29 层	不适用	许丽华	020-3718133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	吴震、黄越	王建民	020-3839623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陈锦棋、毛雁秋	叶韶勋	010-6554228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不适用	程谜	010-66635909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广州东塔）10 层、29 层	不适用	许丽华	020-3718133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	吴震、黄越	王建民	020-3839623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陈锦棋、毛雁秋	叶韶勋	010-65542288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程谜	010-66635909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广州东塔）10 层、29 层		许丽华	020-3718133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	吴震、黄越	王建民	020-38396233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陈锦棋、毛雁秋	叶韶勋	010-65542288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0.00			一致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0.00			一致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00			一致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0.00			一致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7895	0.6694	17.94%
资产负债率	63.39%	56.75%	6.64%
速动比率	0.6263	0.5547	12.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706.33	51,727.27	-81.2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95%	20.41%	-13.46%
利息保障倍数	1.46	6.24	-76.6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23	6.60	-96.5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4	8.34	-67.1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2GZAA60237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锦棋、毛雁秋

审计报告正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穗恒运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穗恒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 营业收入的确认
根据穗恒运财务报表附注六、33 所述，穗恒运的主要业务是电力热力的生产和销售，2021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 3,928,199,761.11 元，同比上升 13.47%。营业收入是穗恒运	（1）了解穗恒运与收入有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2）检查销售合同并与管理层访谈，对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控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及截止性可能存在潜在错报。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营业收入的确认</p> <p>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进而评估穗恒运营业收入确认政策的合理性；（3）对营业收入以及毛利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判断本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4）从营业收入的会计记录和电力、热力费用结算单中选取样本，检查营业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完整性；检查收款记录，选取样本进行发函询证期末应收账款或预收款项余额情况，结合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以确认销售业务的真实性；（5）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已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6）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发生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p>

4. 其他信息

穗恒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穗恒运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穗恒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穗恒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穗恒运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导致对穗恒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穗恒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穗恒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5,080,959.74	2,903,562,62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39,719.03	11,294,524.04
应收账款	443,051,753.40	363,587,363.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800,202.77	6,377,422.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832,017.16	33,659,61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00,000.00	23,2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8,626,639.37	715,406,778.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8,709,811.15	139,359,889.00
流动资产合计	4,685,441,102.62	4,173,248,214.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681,205,701.45	3,834,496,289.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0,896,608.72	933,369,598.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69,377.99	4,978,956.27
固定资产	3,327,164,029.67	2,603,222,649.61
在建工程	565,621,264.59	680,241,54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0,058,333.53	
无形资产	290,279,447.52	303,570,871.88
开发支出		
商誉	10,565,751.96	10,565,751.96

长期待摊费用	60,514,849.01	63,494,095.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236,809.59	546,320,69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351,071.14	450,977,65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297,563,245.17	9,431,238,110.43
资产总计	15,983,004,347.79	13,604,486,324.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24,422,990.51	4,110,784,616.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6,709,876.83	415,776,729.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83,722.97	167,085,47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64,894.06	108,637,436.33
应交税费	426,860,360.26	484,414,192.89
其他应付款	156,586,123.76	54,325,597.14
其中：应付利息		19,596,229.57
应付股利	109,582,013.48	96,794.9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220,531.43	48,678,879.10
其他流动负债	427,505,245.44	844,426,531.96
流动负债合计	5,934,853,745.26	6,234,129,462.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187,340,153.88	1,161,714,471.74
应付债券	1,636,032,876.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564,920.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069,631.17	119,857,53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712,288.96	204,719,46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8,719,870.82	1,486,291,480.31
负债合计	10,133,573,616.08	7,720,420,943.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082,820.00	685,082,8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1,460,302.71	1,153,920,42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060,793.77	21,081,989.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2,155,009.36	467,691,223.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99,297,365.45	2,754,555,71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3,056,291.29	5,082,332,172.70
少数股东权益	716,374,440.42	801,733,209.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49,430,731.71	5,884,065,38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83,004,347.79	13,604,486,324.83

法定代表人：许鸿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文先生、陈宏志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勇刚先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6,779,392.07	668,015,95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9,182,556.88	600,000,000.00
应收账款	264,855,128.88	247,959,973.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570,669.79	160,741.18
其他应收款	312,470,104.79	134,890,177.37
其中：应收利息	1,082,277.78	
应收股利	191,193,874.24	
存货	155,710,866.06	33,637,579.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244,767.58	11,121,718.30
流动资产合计	2,664,813,486.05	1,695,786,14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45,184,658.95	6,850,704,4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904,773.52	384,187,96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18,904.00	1,433,106.44
固定资产	329,048,132.22	468,510,481.99
在建工程	1,308,498.10	2,505,217.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828,667.56	18,493,760.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2,157.09	2,146,48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4,519,962.58	410,868,04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49,803.29	406,54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29,155,557.31	8,139,256,053.56
资产总计	11,793,969,043.36	9,835,042,19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4,150,059.96	2,96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661,698.17	23,755,749.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3,548,190.60	1,169,368,623.97
应付职工薪酬	12,209,119.57	37,706,513.06
应交税费	51,259,965.16	97,019,687.92
其他应付款	15,293,700.22	31,859,374.38
其中：应付利息		17,022,406.44
应付股利	96,794.93	96,794.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43,279,168.54	961,618,194.25
流动负债合计	4,928,401,902.22	5,301,328,14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5,930,947.19	289,000,000.00
应付债券	1,636,032,876.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950,764.35	41,199,16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771,823.42	200,912,338.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4,686,411.64	531,111,507.78
负债合计	7,493,088,313.86	5,832,439,651.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082,820.00	685,082,8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97,816,784.49	1,200,276,90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566,917.37	14,195,761.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2,196,654.08	447,732,868.38
未分配利润	1,884,217,553.56	1,655,314,187.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0,880,729.50	4,002,602,54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793,969,043.36	9,835,042,195.2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28,199,761.11	3,462,000,879.71
其中：营业收入	3,928,199,761.11	3,462,000,879.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39,347,052.98	3,067,630,665.63
其中：营业成本	3,725,690,184.74	2,510,329,819.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619,300.74	187,903,450.13
销售费用	9,466,990.95	12,308,087.51
管理费用	150,677,597.36	177,647,644.16
研发费用	68,443,968.33	20,193,504.86

财务费用	207,449,010.86	159,248,159.24
其中：利息费用	237,899,196.57	184,887,858.01
利息收入	33,420,887.66	27,665,567.10
加：其他收益	74,630,349.28	28,783,004.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143,432.00	566,446,512.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4,347,502.63	537,787,184.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30,101.00	-611,052.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5,742.1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756.93	-397,167.0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203,145.34	987,785,769.95
加：营业外收入	46,547,361.29	41,504,306.11
减：营业外支出	12,474,248.16	34,485,094.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276,258.47	994,804,981.45
减：所得税费用	-45,126,333.07	102,710,542.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402,591.54	892,094,439.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402,591.54	892,094,439.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476,141.60	779,938,002.10
2.少数股东损益	17,926,449.94	112,156,436.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978,804.53	6,544,534.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3,978,804.53	6,544,534.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78,478.78	22,799,698.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78,478.78	22,799,698.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9,674.25	-16,255,164.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9,674.25	-16,255,164.0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2,381,396.07	898,638,973.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454,946.13	786,482,536.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26,449.94	112,156,436.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42	1.13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42	1.13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许鸿生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晓文先生、陈宏志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勇刚先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60,760,523.53	1,859,264,044.21
减：营业成本	3,100,940,996.52	1,711,844,879.33
税金及附加	10,606,629.54	10,893,934.69
销售费用	5,232,354.23	6,407,931.91
管理费用	75,202,086.72	60,113,492.03
研发费用	89,622.64	3,220,034.76
财务费用	156,088,880.03	112,448,897.35
其中：利息费用	165,805,788.45	118,282,775.45
利息收入	10,954,704.91	6,469,473.12
加：其他收益	34,092,899.03	3,469,375.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382,672.00	664,852,842.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118,299.00	538,673,373.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087.92	15,666.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23.06	-272,229.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833,913.90	622,400,529.00
加：营业外收入	29,964,995.43	7,750,719.85
减：营业外支出	959,211.09	20,799,591.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9,839,698.24	609,351,657.34
减：所得税费用	-54,798,158.73	-12,930,093.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637,856.97	622,281,750.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4,637,856.97	622,281,750.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71,155.97	-341,693.3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70,830.22	15,913,470.6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70,830.22	15,913,470.6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9,674.25	-16,255,164.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99,674.25	-16,255,164.0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2,009,012.94	621,940,057.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37,832,678.27	3,889,517,708.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69,432.54	6,788,841.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885,542.05	104,820,105.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7,287,652.86	4,001,126,655.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53,982,073.99	2,236,195,18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518,478.27	329,220,593.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998,632.05	466,905,292.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90,580.81	155,947,95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0,189,765.12	3,188,269,01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2,112.26	812,857,635.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77,627.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898,248.62	83,363,15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	2,559,921.69	50,965,032.35

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30,000.00	5,1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465,797.98	139,448,19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5,012,973.85	973,829,224.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5,999,998.83	678,546,057.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000.00	11,641,5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192,972.68	1,664,016,82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727,174.70	-1,524,568,637.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0	241,6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200,000.00	241,6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4,658,609.35	5,932,549,348.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3,858,609.35	6,174,189,348.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59,858,504.34	5,472,479,616.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781,200.86	332,551,566.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000,000.00	87,418,03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8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9,700,505.20	5,805,631,18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158,104.15	368,558,165.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471,182.81	-343,152,836.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051,124.08	3,210,203,961.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6,579,941.27	2,867,051,124.0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2,457,225.73	2,130,686,34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587.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99,835.12	48,859,85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2,996,648.10	2,179,546,193.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0,187,003.06	1,683,101,478.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574,059.49	57,565,360.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348,706.23	185,889,60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458,906.94	574,397,65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29,568,675.72	2,500,954,10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572,027.62	-321,407,90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77,627.6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9,172,818.01	180,883,29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300.00	10,613,479.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969,745.68	196,496,777.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9,495.45	12,801,683.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1,999,998.83	841,106,057.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759,494.28	858,907,74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789,748.60	-662,410,963.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22,524,375.56	3,46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22,524,375.56	3,46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80,000,000.00	2,739,913,065.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757,458.90	168,057,358.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800.00	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8,818,258.90	2,908,570,42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706,116.66	560,429,575.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344,340.44	-423,389,296.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015,951.71	1,091,405,248.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360,292.15	668,015,951.7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153,920,425.25		21,081,989.24		467,691,223.66		2,754,555.71		5,082,332,172.70	801,733,209.03	5,884,065,381.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082,820.00				1,153,920,425.25		21,081,989.24		467,691,223.66		2,754,555.71		5,082,332,172.70	801,733,209.03	5,884,065,381.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0,122.54		63,978,804.53		44,463,785.70		-55,258,349.10		50,724,118.59	-85,358,768.61	-34,634,65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978,804.53				160,476,141.60		224,454,946.13	17,926,449.94	242,381,396.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200,000.00	19,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200,000.00	19,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4,463,785.70		-215,734,490.70		-171,270,705.00		-122,485,218.55	-293,755,923.55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63,785.70		-44,463,785.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270,705.00		-171,270,705.00		-122,485,218.55	-293,755,923.5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60,122.54									-2,460,122.54		-2,460,122.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151,460,302.71		85,060,793.77		512,155,009.36		2,699,297,365.45			5,133,056,291.29	716,374,440.42	5,849,430,731.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851,124,218.05		14,537,454.76		405,463,048.59		2,127,093,899.68		4,083,301,441.08	535,354,802.76	4,618,656,24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082,820.00				851,124,218.05		14,537,454.76		405,463,048.59		2,127,093,899.68		4,083,301,441.08	535,354,802.76	4,618,656,24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796,207.20		6,544,534.48		62,228,175.07		627,461,814.87		999,030,731.62	266,378,406.27	1,265,409,13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44,534.48				779,938,002.10		786,482,536.58	112,156,436.97	898,638,973.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640,000.00	241,6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1,640,000.00	241,6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228,175.07		-130,736,457.07		-68,508,282.00		-87,418,030.70	-155,926,312.7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228,175.07		-62,228,175.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508,282.00		-68,508,282.00		-87,418,030.70	-155,926,312.7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02,796,207.20						-21,739,730.16		281,056,477.04		281,056,477.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153,920,425.25	21,081,989.24		467,691,223.66			2,754,555,714.55		5,082,332,172.70	801,733,209.03	5,884,065,381.7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200,276,907.03		14,195,761.40		447,732,868.38	1,655,314,187.29		4,002,602,54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082,820.00				1,200,276,907.03		14,195,761.40		447,732,868.38	1,655,314,187.29		4,002,602,544.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0,122.54		27,371,155.97		44,463,785.70	228,903,366.27		298,278,18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71,155.97			444,637,856.97		472,009,01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463,785.70	-215,734,490.70		-171,270,70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63,785.70	-44,463,785.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1,270,705.00		-171,270,705.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60,122.54							-2,460,122.5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197,816,784.49	41,566,917.37		492,196,654.08	1,884,217,553.56		4,300,880,729.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备	盈余公	未分配利	其他	所有者权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积	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897,480,699.83	14,537,454.76		385,504,693.31	1,185,508,623.80		3,168,114,29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082,820.00				897,480,699.83	14,537,454.76		385,504,693.31	1,185,508,623.80		3,168,114,29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796,207.20	-341,693.36		62,228,175.07	469,805,563.49		834,488,252.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693.36			622,281,750.72		621,940,05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228,175.07	-130,736,457.07		-68,508,28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2,228,175.07	-62,228,175.0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508,282.00		-68,508,282.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02,796,207.20					-21,739,730.16		281,056,477.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5,082,820.00				1,200,276,907.03		14,195,761.40		447,732,868.38	1,655,314,187.29		4,002,602,544.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于1992年11月30日由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法人联营企业改组为股份制企业，取得注册号440101110622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1993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于1994年1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000531”。本公司经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穗开管函[1994]120号文、广州市证券委员会穗证字[1994]14号文批准，从1995年4月1日起由原“广州恒运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685,082,820股，其中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股271,215,888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9.59%，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125,703,386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8.35%；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3,982,718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3.50%；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1,296,216股，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1.65%。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仪器仪表修理；电力电子技术服务。

本公司本年持续经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发电机组中，2×21万千瓦和2×33万千瓦环保脱硫脱硝燃煤机组运行情况良好。

本公司工商营业执照号：91440101231215412L；注册地：广州市黄埔区西基工业区西基路；公司总部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251号。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开发区湾顶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壹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城市格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恒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未发生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及结构化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

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分类

①金融资产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即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②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基于这些因素，本公司将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③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对上述指定的政策为，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④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负债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2)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金融工具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1)扣除已偿还的本金；2)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3)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

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公司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1)企业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2)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照1) 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应当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金融工具（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5）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并且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3)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

当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应终止确认全部或部分金融负债。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或其他不属于前五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10%（含10%）以上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2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代垫及暂付款、应收南方电网所属公司电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和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50	0.5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70.00	7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2的应收款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6）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7）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3%~10%	3.6%~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3%~10%	3.6%~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I.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II.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土地使用证
软件	5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2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容量替代补偿	机组剩余使用年限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3-5年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

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具体业务确认收入方式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售电及供热、房地产开发及销售、脱硫业务产品销售等。

其中①售电及售热收入确认方式：以每月末24:00公司及供电局双方抄表确认数为结算依据，确认当月售电收入。抄表方式以供电局的电能遥测系统计量电量为主，若系统出现问题则以现场抄表为准，公司需于每月1日确认上月售电电量。

②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方式：开发产品竣工并达到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交付给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③脱硫业务收入确认方式：销售消石灰、石粉、轻质碳酸钙等，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方收货确认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26、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本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相关递延收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六、1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财会【2018】35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1

注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
使用权资产	75,617,709.04		75,617,709.04
长期待摊费用	63,127,217.12	63,494,095.52	-366,87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0,960,399.25	450,977,658.55	-40,017,259.30
资产合计	549,705,325.41	514,471,754.07	35,233,571.34

租赁负债	35,233,571.34		35,233,571.34
负债合计	35,233,571.34		35,233,571.34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3,562,624.08	2,903,562,62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294,524.04	11,294,524.04	
应收账款	363,587,363.79	363,587,363.7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77,422.20	6,377,422.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659,612.37	33,659,612.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00,000.00	23,2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15,406,778.92	715,406,778.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359,889.00	139,359,889.00	
流动资产合计	4,173,248,214.40	4,173,248,214.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34,496,289.04	3,834,496,289.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3,369,598.01	933,369,598.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78,956.27	4,978,956.27	
固定资产	2,603,222,649.61	2,603,222,649.61	
在建工程	680,241,544.60	680,241,544.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5,617,709.04	75,617,709.04
无形资产	303,570,871.88	303,570,871.88	
开发支出			
商誉	10,565,751.96	10,565,751.96	
长期待摊费用	63,494,095.52	63,127,217.12	-366,878.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6,320,694.99	546,320,694.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0,977,658.55	410,960,399.25	-40,017,259.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31,238,110.43	9,466,471,681.77	35,233,571.34
资产总计	13,604,486,324.83	13,639,719,896.17	35,233,571.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10,784,616.20	4,110,784,616.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5,776,729.55	415,776,729.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085,479.62	167,085,479.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8,637,436.33	108,637,436.33	
应交税费	484,414,192.89	484,414,192.89	
其他应付款	54,325,597.14	54,325,597.14	
其中：应付利息	19,596,229.57	19,596,229.57	
应付股利	96,794.93	96,794.9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78,879.10	48,678,879.10	
其他流动负债	844,426,531.96	844,426,531.96	
流动负债合计	6,234,129,462.79	6,234,129,462.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61,714,471.74	1,161,714,471.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233,571.34	35,233,571.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9,857,539.10	119,857,539.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719,469.47	204,719,46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6,291,480.31	1,521,525,051.65	35,233,571.34
负债合计	7,720,420,943.10	7,755,654,514.44	35,233,571.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082,820.00	685,082,8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3,920,425.25	1,153,920,425.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081,989.24	21,081,989.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691,223.66	467,691,223.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4,555,714.55	2,754,555,71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82,332,172.70	5,082,332,172.70	
少数股东权益	801,733,209.03	801,733,209.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84,065,381.73	5,884,065,381.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04,486,324.83	13,639,719,896.17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8,015,951.71	668,015,951.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应收账款	247,959,973.57	247,959,973.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741.18	160,741.18	
其他应收款	134,890,177.37	134,890,177.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637,579.57	33,637,579.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121,718.30	11,121,718.30	
流动资产合计	1,695,786,141.70	1,695,786,141.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50,704,450.17	6,850,704,45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4,187,960.89	384,187,960.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433,106.44	1,433,106.44	
固定资产	468,510,481.99	468,510,481.99	
在建工程	2,505,217.28	2,505,217.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493,760.70	18,493,760.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46,485.28	2,146,48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868,049.46	410,868,049.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6,541.35	406,541.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9,256,053.56	8,139,256,053.56	
资产总计	9,835,042,195.26	9,835,042,195.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69,000,000.00	2,96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755,749.80	23,755,749.8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69,368,623.97	1,169,368,623.97	
应付职工薪酬	37,706,513.06	37,706,513.06	
应交税费	97,019,687.92	97,019,687.92	
其他应付款	31,859,374.38	31,859,374.38	
其中：应付利息	17,022,406.44	17,022,406.44	
应付股利	96,794.93	96,794.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61,618,194.25	961,618,194.25	
流动负债合计	5,301,328,143.38	5,301,328,14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9,000,000.00	28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199,169.15	41,199,16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912,338.63	200,912,338.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1,111,507.78	531,111,507.78	
负债合计	5,832,439,651.16	5,832,439,651.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85,082,820.00	685,082,8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0,276,907.03	1,200,276,90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195,761.40	14,195,761.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7,732,868.38	447,732,868.38	
未分配利润	1,655,314,187.29	1,655,314,187.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2,602,544.10	4,002,602,54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35,042,195.26	9,835,042,195.26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30%~60%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子公司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09]166号附件《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中所列“公共污水处理”项目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4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可以依照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新《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申请享受减至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99.70	13,786.80
银行存款	2,656,577,841.57	2,867,037,337.28
其他货币资金	228,501,018.47	36,511,500.00
合计	2,885,080,959.74	2,903,562,624.0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28,501,018.47	36,511,50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9,719.03	4,266,488.52
商业承兑票据	7,820,000.00	7,028,035.52
合计	10,339,719.03	11,294,524.0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056,582.29	100.00%	5,004,828.89	1.12%	443,051,753.40	367,001,697.96	100.00%	3,414,334.17	0.93%	363,587,363.7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8,056,582.29	100.00%	5,004,828.89	1.12%	443,051,753.40	367,001,697.96	100.00%	3,414,334.17	0.93%	363,587,363.79
组合 1	236,288,011.71	52.74%	5,004,828.89	2.12%	231,283,182.82	129,092,042.43	35.17%	3,414,334.17	2.64%	125,677,708.26
组合 2	211,768,570.58	47.26%			211,768,570.58	237,909,655.53	64.83%			237,909,655.53
合计	448,056,582.29	100.00%	5,004,828.89	1.12%	443,051,753.40	367,001,697.96	100.00%	3,414,334.17		363,587,363.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3,913,954.88	1,119,569.77	0.50%
1 至 2 年	5,487,850.87	548,785.09	10.00%
2 至 3 年	3,364,821.35	1,009,446.41	30.00%
3 至 4 年	760,650.56	380,325.28	50.00%
4 至 5 年	2,713,439.05	1,899,407.34	70.00%
5 年以上	47,295.00	47,295.00	100.00%
合计	236,288,011.71	5,004,828.8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211,768,570.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5,682,525.46
1 至 2 年	5,487,850.87
2 至 3 年	3,364,821.35
3 年以上	3,521,384.61
3 至 4 年	760,650.56
4 至 5 年	2,713,439.05
5 年以上	47,295.00
合计	448,056,582.29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	3,414,334.17	1,590,494.72				5,004,828.89
合计	3,414,334.17	1,590,494.72				5,004,828.8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11,524,706.77	47.21%	
广州华南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793,496.20	5.31%	118,967.48
广州开发区水质监测中心	16,477,160.32	3.68%	82,385.8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030,471.39	2.02%	45,152.36
中粮（东莞）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9,012,563.36	2.01%	45,062.81
合计	269,838,398.04	60.2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736,450.35	99.89%	5,848,918.24	91.71%
1 至 2 年	49,978.19	0.09%	375,114.12	5.88%
2 至 3 年	6,174.23	0.01%	152,989.84	2.40%
3 年以上	7,600.00	0.01%	400.00	0.01%
合计	56,800,202.77	--	6,377,422.2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本年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广东中煤进出口有限公司	41,105,800.00	一年以内	72.37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2,562,267.94	一年以内	4.51
东莞市九丰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1,734,311.90	一年以内	3.05
广州石玉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47,000.00	一年以内	2.72
佛山市鑫诺家具有限公司	1,471,763.15	一年以内	2.59

债务人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合计	48,421,142.99	—	85.2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3,200,000.00	23,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9,632,017.16	10,459,612.37
合计	42,832,017.16	33,659,612.37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开发区国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23,200,000.00	23,200,000.00
合计	23,200,000.00	23,2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5,698,850.39	4,337,428.22
保证金及押金	5,880,506.00	7,183,204.93
员工备用金	165,568.59	220,654.28
天然气补贴款	169,361.10	1,145,320.60
合计	21,914,286.08	12,886,608.0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26,995.66			2,426,995.66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1,746,000.00		1,746,000.00	
本期计提	955.33		138,650.95	139,606.28
本期核销			-284,333.02	-284,333.02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81,950.99		1,600,317.93	2,282,268.9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132,186.78
1 至 2 年	1,321,621.00
2 至 3 年	198,264.15
3 年以上	7,262,214.15
3 至 4 年	4,000.00
4 至 5 年	4,622,017.04
5 年以上	2,636,197.11
合计	21,914,286.0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2,426,995.66	139,606.28		284,333.02		2,282,268.92
其中：单项计提	1,746,000.00	138,650.95		284,333.02		1,600,317.93
组合计提	680,995.66	955.33				681,950.99
合计	2,426,995.66	139,606.28		284,333.02		2,282,268.9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物业维修基金	物业维修基金	8,114,854.81	1 年以内、4-5 年、5 年以上	37.03%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增资项目诚意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13.69%	15,000.00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6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7.30%	
江西华电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往来款	1,428,779.47	5 年以上	6.52%	1,428,779.47
广州优特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901,215.24	1 年以内	4.11%	4,506.08
合计	--	15,044,849.52	--	68.65%	1,448,285.5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	天然气补贴款	169,361.10	1 年以内	1 年以内, 169,361.10, 注 1

注1: 根据《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公文办理情况复函》(穗开内收【2019】13号), 在知识城北起步区能源站一期项目完成天然气管道敷设前, 同意对机组专业流量计核算的实际天然气使用量按照0.3元/立方米给予运营补贴, 补贴年限不超过2年。2021年1月21日, 根据《黄浦区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常务会议纪要》(穗埔开常务会纪【2021】1号)会议同意《区国资局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新广州知识城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申请延续天然气补贴的请示》。

7)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1) 存货分类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房地产业的披露要求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开发成本	465,223,303.18		465,223,303.18	389,454,915.94		389,454,915.94
开发产品	258,313,076.70		258,313,076.70	225,019,875.98		225,019,875.98
原材料	243,938,046.97		243,938,046.97	100,829,917.08	642,244.14	100,187,672.94
库存商品	1,152,212.52		1,152,212.52	744,314.06		744,314.06
合计	968,626,639.37		968,626,639.37	716,049,023.06	642,244.14	715,406,778.92

按下列格式披露“开发成本”主要项目及其利息资本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初余额	本期转入开发产品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开发成本）增加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壹龙大厦	2016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298,841,449.46	138,960,752.11				199,380,917.44		329,601.24	
黄埔氢能创新创业中心	2020年01月01日	2023年12月31日	632,120,000.00	64,150.94							
恒泰科技创新产业园	2020年01月01日	2026年12月31日	3,111,000,000.00	250,430,012.89				265,842,385.74			
合计	--	--	4,041,961,449.46	389,454,915.94				465,223,303.18		329,601.24	--

按下列格式项目披露“开发产品”主要项目信息：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锦泽园一期	2014年12月31日	145,991,296.31	3,149,137.25	8,357,264.85	140,783,168.71		
锦泽园二期	2020年12月31日	79,028,579.67	90,695,840.30	52,194,511.98	117,529,907.99		
合计	--	225,019,875.98	93,844,977.55	60,551,776.83	258,313,076.70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按下列格式披露存货跌价准备金计提情况：

按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备注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42,244.14			642,244.14			

合计	642,244.14			642,244.14			--
----	------------	--	--	------------	--	--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997,558.28
预缴及留抵税额	255,399,576.79	121,124,399.22
待摊费用	23,310,234.36	17,237,931.50
合计	278,709,811.15	139,359,889.00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885,879.09	45,000,000.00		-3,273,133.93						56,612,745.16	
小计	14,885,879.09	45,000,000.00		-3,273,133.93						56,612,745.16	
二、联营企业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75,223,302.64			289,929,160.01	-8,117,656.48	-2,654,528.53	80,446,809.50			3,573,933,468.14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17,436,579.74			-6,412,746.20						11,023,833.54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6,082,204.55			24,022,035.95	617,982.23	194,405.99	12,227,364.64			288,689,264.08	
广州开发区氢城成长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868,323.02			82,186.80						150,950,509.82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5,494,338.46							27,501,542.25	562,995,880.71	
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有限公司											
小计	3,819,610, 409.95	572,494,3 38.46	307,620,636 .56	-7,499,674.25	-2,460,122 .54	92,674,17 4.14		27,501,54 2.25	4,624,592 ,956.29		
合计	3,834,496, 289.04	617,494,3 38.46	304,347,502 .63	-7,499,674.25	-2,460,122 .54	92,674,17 4.14		27,501,54 2.25	4,681,205 ,701.45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745,000.00	74,745,000.00
广州以琳生物产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	225,000.00
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500,000.00	94,856,122.21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247,434,773.52	214,361,838.68
广州开发区国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广州开发区恒凯新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991,835.20	149,181,637.12
合计	1,080,896,608.72	933,369,598.01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64,579.60	54,802,758.92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3,331,349.77	3,331,349.77				
广州开发区国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00,000.00	91,461,917.81				
合计	32,795,929.37	149,596,026.50				

1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59,892.72			7,359,892.72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7,359,892.72			7,359,892.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80,936.45			2,380,936.45
2.本期增加金额	309,578.28			309,578.28
(1) 计提或摊销	309,578.28			309,578.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90,514.73			2,690,514.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69,377.99			4,669,377.99
2.期初账面价值	4,978,956.27			4,978,956.2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27,164,029.67	2,603,222,649.61
合计	3,327,164,029.67	2,603,222,649.6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7,262,910.57	4,736,186,696.95	17,360,698.07	71,967,840.53	6,092,778,146.12
2.本期增加金额	230,406,533.29	1,218,238,257.28	1,585,325.47	6,022,434.47	1,456,822,508.08
(1) 购置	5,497,087.59	2,406,009.57	1,480,713.65	2,807,429.81	12,191,240.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24,909,445.70	804,375,309.38			1,029,284,755.08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412,026,895.90	104,611.82	3,215,004.66	415,346,512.38
3.本期减少金额	362,560,542.46	246,079,423.14	2,376,079.22	8,231,363.91	619,247,408.73
(1) 处置或报废	362,560,542.46	246,079,423.14	2,376,079.22	8,231,363.91	619,247,408.73
4.期末余额	1,135,108,901.40	5,708,915,488.66	16,569,944.32	69,758,911.09	6,930,353,245.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96,729,330.38	2,615,358,529.19	14,466,074.71	59,550,827.05	3,486,104,761.33
2.本期增加金额	56,437,728.21	298,700,499.26	563,692.62	3,108,717.26	358,810,637.35
(1) 计提	56,437,728.21	247,942,367.07	563,692.62	3,099,242.36	308,043,030.26
其他		50,758,132.19	0.00	9,474.90	50,767,607.09
3.本期减少金额	53,596,353.16	181,574,867.01	2,232,932.95	7,772,764.94	245,176,918.06
(1) 处置或报废	53,596,353.16	181,574,867.01	2,232,932.95	7,772,764.94	245,176,918.06
其他					
4.期末余额	799,570,705.43	2,732,484,161.44	12,796,834.38	54,886,779.37	3,599,738,480.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87,237.18	163,498.00			3,450,735.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287,237.18	163,498.00			3,450,735.1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2,250,958.79	2,976,267,829.22	3,773,109.94	14,872,131.72	3,327,164,029.67
2.期初账面价值	467,246,343.01	2,120,664,669.76	2,894,623.36	12,417,013.48	2,603,222,649.61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5,621,264.59	680,241,544.60
合计	565,621,264.59	680,241,544.6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5、#6 皮带机无动力除尘导料槽设备改造项目				415,860.00		415,860.00
#8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工程	3,058,407.07		3,058,407.07	1,911,504.42		1,911,504.42
#9 炉空气预热器改造工程	5,298,053.10		5,298,053.10	1,766,017.70		1,766,017.70
2×460MW 级“气代煤”热电冷联产项目	457,926,987.43		457,926,987.43	292,961,182.97		292,961,182.97
GQ-C5、GQ-C5-1 地块厂房				1,196,719.18		1,196,719.18
SCR 脱硝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	3,000,280.16		3,000,280.16	6,088,893.84		6,088,893.84
厂外新增管网（创维段）供热项目	2,905,569.25		2,905,569.25	1,888,212.64		1,888,212.64
东区至科学城规划十一路集	5,344.44		5,344.44	24,904,413.54		24,904,413.54

中供热管道工程项目						
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减量项目						
连云路段集中供热管道（A1线、A2线、A3线、C1线）迁改工程	3,333,343.59		3,333,343.59	21,001,434.53		21,001,434.53
零星工程	16,846,860.06		16,846,860.06	3,847,392.62		3,847,392.62
燃煤耦合污泥发电工程项目						
台山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8,317,077.60		28,317,077.60	177,808,410.85		177,808,410.85
西区恒运 A、B 线主管（DN500）新港站内架空管道改造工程	2,293,577.98		2,293,577.98	10,091,743.12		10,091,743.12
西向东长距离工程（一期）	9,330,734.42		9,330,734.42	120,211,629.07		120,211,629.07
中新广州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98,302.94		198,302.94	16,148,130.12		16,148,130.12
#2、#4 输煤皮带机加装无动力除尘导料槽技术改造项目	1,393,274.40		1,393,274.40			
#9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工程	1,858,407.08		1,858,407.08			
#9 炉制粉系统监测与燃烧优化调整改造项目	1,901,770.00		1,901,770.00			
二期 50T/h 锅炉	14,246,249.90		14,246,249.90			
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项目二期工程	13,168,829.23		13,168,829.23			
汕头潮南陇田 40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53,214.35		453,214.35			
汕头市潮阳区 15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84,981.59		84,981.59			
合计	565,621,264.59		565,621,264.59	680,241,544.60		680,241,544.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4 输煤皮带机加装无动力除尘导料槽技术改造项目	2,322,123.89	0.00	1,393,274.40	0.00	0.00	1,393,274.40	60.00%	60.00%	0.00	0.00	0.00%	其他

#5、#6 皮带机无动力除尘导料槽设备改造项目	2,349,609.00	415,860.00	1,663,440.00	2,079,3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8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工程	4,320,000.00	1,911,504.42	1,146,902.65	0.00	0.00	3,058,407.07	70.80%	70.80%	0.00	0.00	0.00%	其他
#9 炉低氮燃烧器改造工程	3,756,758.95	0.00	1,858,407.08	0.00	0.00	1,858,407.08	49.47%	49.47%	0.00	0.00	0.00%	其他
#9 炉空气预热器改造工程	9,978,000.00	1,766,017.70	3,532,035.40	0.00	0.00	5,298,053.10	53.10%	53.10%	0.00	0.00	0.00%	其他
#9 炉制粉系统监测与燃烧优化调整改造项目	4,818,294.70	0.00	1,901,770.00	0.00	0.00	1,901,770.00	39.47%	39.47%	0.00	0.00	0.00%	其他
2×460MW 级“气代煤”热电冷联产项目	2,726,760,000.00	292,961,182.97	164,970,855.96	0.00	5,051.50	457,926,987.43	16.79%	16.79%	0.00	0.00	4.17%	其他
GQ-C5、GQ-C5-1 地块厂房	1,350,000.00	1,196,719.18	0.00	0.00	1,196,7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SCR 脱硝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	22,271,890.47	6,088,893.84	13,011,862.44	16,100,476.12	0.00	3,000,280.16	41.25%	41.25%	0.00	0.00	0.00%	其他
厂外新增管网（创维段）供热项目	31,145,500.00	1,888,212.64	1,017,356.61	0.00	0.00	2,905,569.25	9.66%	0.00%	0.00	0.00	0.00%	其他
东区至科学城规划十一路集中供热管道工程项目	94,932,100.00	24,904,413.54	4,235,351.21	0.00	29,134,420.31	5,344.44	63.46%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二期 50T/h 锅炉	24,570,000.00	0.00	14,246,249.90	0.00	0.00	14,246,249.90	63.00%	98.00%	0.00	0.00	0.00%	其他
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干化项目二期工程	16,960,885.81	0.00	14,489,834.43	0.00	1,321,005.20	13,168,829.23	77.64%	77.64%	0.00	0.00	0.00%	其他
虎门港麻涌港区延长线	0.00	0.00	5,607,499.53	0.00	5,607,499.53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连云路段集中供热管道（A1 线、A2 线、A3 线、C1 线）迁改工程	75,415,300.00	21,001,434.53	16,985,137.94	32,979,184.96	1,674,043.92	3,333,343.59	89.32%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汕头潮南陇田 40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779,449,800.00	0.00	453,214.35	0.00	0.00	453,214.35	0.08%	0.08%	0.00	0.00	0.00%	其他
汕头市潮阳区 15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59,707,100.00	0.00	84,981.59	0.00	0.00	84,981.59	0.08%	0.08%	0.00	0.00	0.00%	其他

台山 20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880,000,000.00	178,012,709.15	598,641,194.44	776,653,903.59	0.00	0.00	81.02%	100.00%	17,709,074.40	13,992,394.72	3.80%	其他
台山 300mwp 渔业光伏发电项目	1,295,947,000.00	-204,298.30	28,521,375.90	0.00	0.00	28,317,077.60	32.71%	40.00%	1,176,580.14	1,176,580.14	3.76%	其他
西区恒运 A、B 线主干管 (DN500) 新港站内架空管道改造工程	41,645,100.00	10,091,743.12	4,676,984.92	12,417,940.14	57,209.92	2,293,577.98	74.15%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西向东长距离工程 (一期)	548,869,800.00	120,211,629.07	82,417,967.78	170,219,813.86	23,079.048.57	9,330,734.42	61.59%	98.00%	71,575.34	71,575.34	0.73%	其他
中新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一期)	348,023,200.00	16,148,130.12	17,421,183.65	17,374,774.79	15,996.236.04	198,302.94	100.00%	100.00%	11,128,475.16	0.00	6.46%	其他
汕头市潮阳区 150MWp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合计	8,574,592,462.82	676,394,151.98	978,276,880.18	1,027,825,393.46	78,071.234.17	548,774,404.53	--	--	30,085,705.04	15,240,550.20	--	--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906,562.52	2,711,146.52	75,617,709.04
2.本期增加金额	146,602,718.93		146,602,718.93
(1) 新增租赁合同	146,602,718.93		146,602,718.93
3.本期减少金额	4,419,202.62		4,419,202.62
(1) 减少租赁合同	4,419,202.62		4,419,202.62
4.期末余额	215,090,078.83	2,711,146.52	217,801,225.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933,358.54	1,549,226.62	8,482,585.16
(1) 计提	6,933,358.54	1,549,226.62	8,482,585.16
3.本期减少金额	739,693.34		739,693.34
(1) 处置	739,693.34		739,693.34

4.期末余额	6,193,665.20	1,549,226.62	7,742,891.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896,413.63	1,161,919.90	210,058,333.53
2.期初账面价值	72,906,562.52	2,711,146.52	75,617,709.04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8,440,050.78			13,967,013.08	108,855,182.23	391,262,246.09
2.本期增加金额	2,251,635.00			1,048,889.65	138,161.48	3,438,686.13
(1) 购置	2,251,635.00			1,048,889.65	138,161.48	3,438,686.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0,691,685.78			15,015,902.73	108,993,343.71	394,700,932.2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727,161.30			8,266,016.88	5,698,196.03	87,691,374.21
2.本期增加金额	9,394,814.89			1,862,341.16	5,472,954.44	16,730,110.49
(1) 计提	9,394,814.89			1,862,341.16	5,472,954.44	16,730,110.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3,121,976.19			10,128,358.04	11,171,150.47	104,421,484.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7,569,709.59			4,887,544.69	97,822,193.24	290,279,447.52
2.期初账面价值	194,712,889.48			5,700,996.20	103,156,986.20	303,570,871.8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本年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州恒运热能集 团有限公司	10,565,751.96					10,565,751.96
合计	10,565,751.96					10,565,751.96

(2) 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 2002 年支付人民币 20,158,6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98%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0,565,751.96 元，确认为与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 2017 年更名为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并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恒运西区

热力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以承接原有的供热业务。子公司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热能集团股权已划转至本公司。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引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致远”）对商誉进行了评估，关键参数如下：

数据历史年度	预测期	稳定期增长率	利润率	折现率（税前加权平均资产成本WACC）
2019年-2021年	2022年-2026年（后续为稳定期）	持平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13.20%

根据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调研后预测，2022年至2026年预计蒸汽收入增长率分别为：-5.82%、4.03%、4.03%、4.03%、4.03%。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商誉未减值。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替代容量补偿款	56,135,668.73		4,863,720.13		51,271,948.60
办公及销售场所装修	29,983.62		699.96		29,283.66
管网改造工程	4,202,109.63	8,199,888.42	4,059,101.10	1,297,180.27	7,045,716.68
厂区土地平整工程	704,530.22		365,324.83		339,205.39
土地租赁费	2,054,924.92		226,230.24		1,828,694.68
合计	63,127,217.12	8,199,888.42	9,515,076.26	1,297,180.27	60,514,849.01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09,478.00	2,502,369.50	9,437,360.39	2,359,340.12
未弥补亏损	225,559,786.06	56,389,946.52	38,743,557.13	9,685,889.28
职工薪酬	18,810,036.59	4,702,509.15	100,229,620.59	25,057,405.15
预收款项预计利润	6,561,023.00	1,640,255.73	114,289,808.33	28,572,452.06
预计土地增值税	361,509,717.06	90,377,429.28	311,932,340.65	77,983,085.16

预提成本费用	1,046,030.36	261,507.59	3,694,912.73	923,728.19
在建工程（试运行损益）	1,177,705.84	294,426.46	1,236,862.13	309,215.53
长期股权投资时间性差异注	1,605,718,318.00	401,429,579.50	1,605,718,318.00	401,429,579.50
递延收益	5,658,616.23	1,414,654.06		
广告费暂时性差异	327,802.93	81,950.73		
使用权资产摊销差异	568,724.28	142,181.07		
合计	2,236,947,238.35	559,236,809.59	2,185,282,779.95	546,320,694.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试运行损益）	4,994,115.39	1,248,528.88	5,393,505.56	1,348,376.42
资产摊销差异	1,059,386.68	264,846.65	901,939.68	225,484.92
非货币性资产转让递延所得注	391,091,417.34	97,772,854.33	782,182,834.52	195,545,708.63
公允价值变动	125,704,236.39	31,426,059.10	30,399,598.01	7,599,899.50
合计	522,849,155.80	130,712,288.96	818,877,877.77	204,719,469.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236,809.59		546,320,69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712,288.96		204,719,469.4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40	3,152,659.80
可抵扣亏损	1,566,742.38	6,853,672.56
合计	1,566,763.78	10,006,332.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2023 年		6,850,207.20	
2024 年			
2025 年		3,465.36	
2026 年	1,566,742.38		
合计	1,566,742.38	6,853,672.56	--

其他说明：

1. 2016年12月，本公司参与越秀金控重大资产重组交易，以广州证券股权置换越秀金控股权及现金，该交易于2018年10月完成，本公司按交割时的公允价值确认对越秀金控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2020年，由于征管税务局要求按协议价格计税，本公司进行了更正申报，导致对越秀金控股权的会计账面价值低于其计税基础1,605,718,318.00元，由此导致本公司对越秀金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了可抵扣差异，该可抵扣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本公司因此确认了401,429,579.50元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对前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详见递延所得税资产附注）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部分，本公司根据财税〔2014〕116号文规定分5年均匀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次重组交易非货币性资产转让部分应纳税额为488,864,271.49，该税款可分五年均匀申报（所属年度为2018-2022年），每年应纳税额为97,772,854.33元，由此导致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为97,772,854.33元（所属年度为2022年）。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502,351,071.14		502,351,071.14	410,960,399.25		410,960,399.25
土地租赁定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7,351,071.14		507,351,071.14	410,960,399.25		410,960,399.25

19、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221,706,932.44	4,110,784,616.2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716,058.07	
合计	4,224,422,990.51	4,110,784,616.2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3,717,301.83	361,032,906.32
1-2年	77,955,926.01	41,339,909.41
2-3年	18,702,002.19	4,828,966.65
3年以上	6,334,646.80	8,574,947.17
合计	596,709,876.83	415,776,729.5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国土资源与房屋管理局	36,740,000.00	未结算
广州峻森投资有限公司	22,639,641.54	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9,490,428.02	未结算
株洲航发动力南方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6,165,834.71	未结算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426,552.00	未结算
合计	77,462,456.27	--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6,783,722.97	167,085,479.62
合计	16,783,722.97	167,085,479.62

22、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8,637,436.33	244,929,054.35	335,709,632.32	17,856,858.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036,730.63	41,036,730.63	
三、辞退福利		8,003,326.78	4,095,291.08	3,908,035.70
合计	108,637,436.33	293,969,111.76	380,841,654.03	21,764,894.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258,013.55	182,582,170.45	273,264,223.68	16,575,960.32
2、职工福利费		20,916,189.80	20,916,189.80	
3、社会保险费		10,305,566.80	10,305,566.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24,170.92	9,124,170.92	
工伤保险费		278,067.65	278,067.65	
生育保险费		903,328.23	903,328.23	
4、住房公积金		24,623,648.00	24,623,64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9,422.78	6,501,479.30	6,600,004.04	1,280,898.04
合计	108,637,436.33	244,929,054.35	335,709,632.32	17,856,858.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121,164.70	21,121,164.70	
2、失业保险费		552,024.94	552,024.94	
3、企业年金缴费		19,363,540.99	19,363,540.99	
合计		41,036,730.63	41,036,730.63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930,685.88	8,321,848.14
企业所得税	46,242,120.34	158,854,944.46
个人所得税	3,219,286.03	2,891,140.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7,880.59	645,574.13

土地增值税	361,785,708.47	312,479,854.08
房产税	3,273,894.17	88,935.23
土地使用税	445,626.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305.62	192,163.26
教育费附加	268,994.41	281,116.31
印花税	1,186,211.18	245,174.49
环境保护税	710,647.30	413,442.36
合计	426,860,360.26	484,414,192.89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9,596,229.57
应付股利	109,582,013.48	96,794.93
其他应付款	47,004,110.28	34,632,572.64
合计	156,586,123.76	54,325,597.1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3,778,630.1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817,599.44
合计		19,596,229.57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6,794.93	96,794.93
子公司应付外部股东股利	109,485,218.55	0.00
合计	109,582,013.48	96,794.9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6,169,390.05	3,463,648.05
员工报销款	105,200.00	357,613.00
保证金	40,356,956.72	30,019,695.02
代垫款项	336,614.60	124,845.40
其他	35,948.91	666,771.17
合计	47,004,110.28	34,632,572.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宇柯诚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兆添贸易有限公司	1,8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瀚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冯爱娣	704,528.04	保证金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	单位往来
合计	6,104,528.04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522,624.12	48,678,879.1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697,907.31	0.00
合计	64,220,531.43	48,678,879.10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00,424,547.95	8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26,143,000.51	41,826,619.22

预提费用	937,696.98	2,599,912.74
合计	427,505,245.44	844,426,531.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 恒运 SCP001 超短融债券款	40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22 日	270 日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 恒运 SCP002 超短融债券款	400,000,000.00	2020 年 5 月 8 日	270 日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1 恒运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20 日	270 日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0,652,054.79		410,652,054.79		
21 恒运 SCP002 超短融债券款	40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70 日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24,547.95				400,424,547.95
合计	--	--	--	1,600,000,000.0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76,602.74		1,210,652,054.79		400,424,547.95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93,807,537.15	637,714,471.74
信用借款	1,089,040,978.34	524,000,000.0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491,638.39	
合计	2,187,340,153.88	1,161,714,471.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年长期借款的利率期间为 3.6300%-5.1450%。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本年长期借款的利率期间为 3.6300%-5.1450%。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636,032,876.68	0.00
合计	1,636,032,876.68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21-3-30	3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25,676,712.31			825,676,712.3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21-8-16	3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10,356,164.37			810,356,164.37
合计	--	--	--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36,032,876.68			1,636,032,876.68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8,577,833.21	45,978,282.00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78,315,005.77	10,744,710.66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7,907.31	
合计	126,564,920.13	35,233,571.34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9,857,539.10	14,030,000.00	15,817,907.93	118,069,631.17	
合计	119,857,539.10	14,030,000.00	15,817,907.93	118,069,631.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7 炉电除尘改造工程	829,346.90			57,931.28			771,415.62	与资产相关
#8、9 机组综合升级改造事后奖补专项资金	24,402,575.25			2,137,451.84			22,265,123.41	与资产相关
#8、9 炉加装吹灰器及尾部烟道氢爆吹灰器改为声波吹灰器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814,448.14			158,929.76			1,655,518.38	与资产相关
#8、9 炉综合升级改造专	3,417,564.52			284,286.24			3,133,278.28	与资产相关

项资金补助								
#8、9 炉超洁净排放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8,698,639.93			760,120.04			7,938,519.89	与资产相关
#8、9 炉低氮燃烧工程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734,934.41			151,965.08			1,582,969.33	与资产相关
#8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73,958.71			42,105.28			431,853.43	与资产相关
#9 炉电除尘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548,246.99			44,754.88			503,492.11	与资产相关
#9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328,053.85			29,268.76			298,785.09	与资产相关
#9 炉一次风机变频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33,611.18			23,333.32			410,277.86	与资产相关
#9 炉预空器密封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00,960.14			16,363.64			184,596.50	与资产相关
9#汽轮发电机增容降耗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784,511.79			40,404.04			744,107.75	与资产相关
SCR 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投资奖励		530,000.00		12,519.69			517,480.31	与资产相关
干除渣节能专项	334,133.33			22,400.00			311,733.33	与资产相关
供热改造节能专项项目	14,458,292.69			1,344,957.48			13,113,335.21	与资产相关
光伏发电项目	2,250,946.86			156,449.64			2,094,497.22	与资产相关
锅炉等离子点火技术改造项目	496,279.80			30,054.36			466,225.44	与资产相关
锅炉空预器密封技术改造	729,808.91			44,455.36			685,353.55	与资产相关
锅炉脱硫技改工程	11,027,279.55			769,345.08			10,257,934.47	与资产相关
锅炉脱硝技改工程	12,632,437.63			851,625.04			11,780,812.59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	71,428.56			28,571.44			42,857.12	与资产相关
凝结水泵变频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360,288.91			30,542.48			329,746.43	与资产相关
汽轮机汽封技术改造工程	172,661.78			69,064.76			103,597.02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4,744,119.05			249,999.96			4,494,119.09	与资产相关
脱硝工程专项资金补助	487,544.33			42,704.64			444,839.69	与资产相关
西向东长距离供热管道	12,500,000.00			92,833.32		6,930,000.00	5,477,166.68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补偿金	15,056,250.00	13,500,000.00		1,331,250.00			27,2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一次风机变频改造	447,500.00			30,000.00			417,500.00	与资产相关
中水综合利用管网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21,715.89			34,220.52			387,495.37	与资产相关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5,082,820.00						685,082,820.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86,173,618.99			686,173,618.99
其他资本公积	467,746,806.26		2,460,122.54	465,286,683.72
合计	1,153,920,425.25		2,460,122.54	1,151,460,302.7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的减少系对联营单位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确认的份额。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799,698.51	89,348,098.48			17,869,619.70	71,478,478.78		94,278,177.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799,698.51	89,348,098.48			17,869,619.70	71,478,478.78		94,278,177.2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7,709.27					-7,499,674.25		-9,217,383.5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7,709.27					-7,499,674.25		-9,217,383.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081,989.24	89,348,098.48			17,869,619.70	63,978,804.53		85,060,793.77
----------	---------------	---------------	--	--	---------------	---------------	--	---------------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7,691,223.66	44,463,785.70		512,155,009.36
合计	467,691,223.66	44,463,785.70		512,155,009.36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54,555,714.55	2,127,093,899.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476,141.60	779,938,002.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463,785.70	62,228,175.0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1,270,705.00	68,508,282.00
其他		21,739,730.16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99,297,365.45	2,754,555,714.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6,499,457.42	3,589,320,767.35	3,363,787,166.21	2,483,420,259.36
其他业务	281,700,303.69	136,369,417.39	98,213,713.50	26,909,560.37
合计	3,928,199,761.11	3,725,690,184.74	3,462,000,879.71	2,510,329,819.73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53,117.01	10,477,842.18
教育费附加	2,679,861.49	4,543,926.06
房产税	6,868,352.00	6,822,222.74
土地使用税	1,014,689.21	898,331.55
车船使用税	24,405.58	23,996.34
印花税	3,275,171.12	2,297,841.49
土地增值税	54,215,630.78	158,280,100.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6,574.29	3,029,284.04
环境保护税	1,701,499.26	1,529,904.84
合计	77,619,300.74	187,903,450.13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7,338.41	3,330,535.95
销售代理费	2,338,910.05	3,526,169.93
电力中心交易手续费	1,136,188.89	712,125.45
广告费	499,597.97	1,007,374.74
物业管理费	277,878.27	734,566.07
公告费	113,207.55	226,415.10
其他	2,493,869.81	2,770,900.27
合计	9,466,990.95	12,308,087.51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140,706.28	139,644,561.60
无形资产摊销	7,907,817.81	7,718,409.66
审计咨询公证费	14,010,000.00	10,941,498.25
物业管理费	4,418,982.43	4,344,589.40

业务招待费	799,461.47	564,774.54
折旧费	3,641,056.71	3,580,158.76
车辆费用	1,297,400.36	1,292,403.61
行政维护费	1,375,920.15	737,728.32
会务费	90,064.21	72,202.59
劳务费	3,866,674.50	1,728,341.76
办公费	2,707,518.22	1,554,941.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07,518.22	555,551.82
其他	3,088,541.67	4,912,482.06
合计	150,677,597.36	177,647,644.16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37,650,512.78	2,720,801.89
职工薪酬	25,192,156.41	11,800,781.93
折旧费	3,241,995.24	5,654,720.68
设计费	1,190,396.04	
其他费用	1,168,907.86	17,200.36
合计	68,443,968.33	20,193,504.86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7,899,196.57	184,887,858.01
减：利息收入	33,420,887.66	27,665,567.10
加：其他支出	2,970,701.95	2,025,868.33
合计	207,449,010.86	159,248,159.24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炉电除尘改造工程	57,931.28	57,931.28
#8、9 机组综合升级改造事后奖补专题资金	2,137,451.84	2,137,451.84

#8、9 炉加装吹灰器及尾部烟道氢爆吹灰器改为声波吹灰器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58,929.76	106,321.08
#8、9 炉综合升级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284,286.24	284,286.24
#8、9 炉超洁净排放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760,120.04	760,120.04
#8、9 炉低氮燃烧工程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51,965.08	151,965.08
#8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2,105.28	42,105.28
#9 炉电除尘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4,754.88	44,754.88
#9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9,268.76	29,268.76
#9 炉一次风机变频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3,333.32	23,333.32
#9 炉预空器密封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6,363.64	16,363.64
#9 汽轮发电机增容降耗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0,404.04	40,404.04
SCR 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投资奖励	12,519.69	0.00
北起步区天然气补贴	8,815,754.10	15,424,374.30
发电机组临时补贴款	20,053,825.00	0.00
返还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8,869.52	211,557.27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867,561.87
干除渣节能专项	22,400.00	22,400.00
供电补贴	26,361.77	0.00
供热改造节能专项项目	1,344,957.48	1,344,957.48
光伏发电项目	156,449.64	782,772.83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广州国际氢能产业园概念规划方案》编制费用补贴	0.00	150,000.00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经营贡献奖	8,460,000.00	0.00
锅炉等离子点火技术改造项目	30,054.36	30,054.36
锅炉空预器密封技术改造	44,455.36	44,455.36
锅炉脱硫技改工程	769,345.08	769,345.08
锅炉脱硝技改工程	851,625.04	851,625.04
海莎光伏发电项目	39,232.35	62,702.64
恒运 c 厂发电机组临时补贴	19,954,598.40	0.00
进一步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配套资金	1,000,000.00	0.00
龙门光伏发电项目	20,548.49	66,742.39
绿色低碳发展专项奖励金	0.00	50,000.00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	28,571.44	78,571.44
凝结水泵变频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30,542.48	30,542.48
企业职工线上适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494,000.00	0.00
汽轮机汽封技术改造工程	69,064.76	69,064.76

燃煤锅炉环保改造项目脱硫脱硝工程	0.00	834,240.12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249,999.96	237,919.50
省级小升规项目（增长奖励）奖励奖金	400,000.00	0.00
太阳能光伏发电补贴	37,516.05	53,591.32
淘汰电机更换项目	0.00	393,840.43
腾龙光伏发电项目	64,987.80	84,667.18
脱硝工程专项资金补助	42,704.64	42,704.64
西向东长距离供热管道工程	92,833.32	0.00
一次风机变频改造	30,000.00	30,000.00
增值税返还	3,079,709.82	1,072,543.81
增值税加计抵减	666,578.41	623,244.33
债券融资业务补贴	1,078,520.00	0.00
中水综合利用管网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34,220.52	34,220.52
循环经济补偿金	1,331,250.00	825,000.00
社保费退还	519.64	0.00
以工代训	56,500.00	0.00
中小企业用工补贴	5,000.00	0.00
麻涌镇“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实现倍增后定额奖励资金	1,000,000.00	0.00
北起步区光伏项目	49,920.00	0.00
规下转规上成长奖励	100,000.00	0.00
市级小升规项目配套奖	100,000.00	0.00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4,347,502.63	537,787,184.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2,795,929.37	28,659,328.80
合计	337,143,432.00	566,446,512.89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9,606.28	-32,055.1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90,494.72	-578,997.33

合计	-1,730,101.00	-611,052.46
----	---------------	-------------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42,244.14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3,498.00
合计		-805,742.14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06,756.93	-83,672.8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13,494.24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724,578.91	8,636,385.68	724,578.91
过渡期权益变动收益	27,501,542.25		27,501,542.2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953,831.92	756,706.39	13,953,831.92
处置碳排放权收益	1,228,522.64	30,583,194.65	1,228,522.64
三年以上无法偿还款	146,396.46	182,646.40	146,396.46
赔偿及罚款收入	2,299,249.91	1,002,539.28	2,299,249.91
其他	693,239.20	342,833.71	693,239.20
合计	46,547,361.29	41,504,306.11	46,547,36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价格检测中心补助金	广州市价格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	广州市社保中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	是	否	120,229.91	1,034,765.19	与收益相关

	心		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西区隔墙路（西出口）改造工程征地补偿项目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03,349.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开发区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经营贡献奖	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广州开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期间减免的社保费用退回	广州市社保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917.10	与收益相关
"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专项款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补贴	广州市社保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103.39	与收益相关
防疫补贴	广州市社保中心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是		21,600.00	与收益相关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103,261.95	3,422,779.78	3,103,261.9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093,403.85	23,370,122.85	9,093,403.85
其他	277,582.36	7,692,191.98	277,582.36
合计	12,474,248.16	34,485,094.61	12,474,248.16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623,121.63	443,572,332.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749,454.70	-340,861,790.02
合计	-45,126,333.07	102,710,542.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3,276,258.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319,064.6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2.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85,959.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7,280,436.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15,877.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1,582.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1,690.95
税收优惠	-2,074,224.92
所得税费用	-45,126,333.07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3,420,887.66	27,665,567.10
政府补助	79,896,441.85	33,184,144.22
往来款	25,392,841.66	7,951,136.22
收回员工备用金	64,631.50	133,650.27
收回保证金	41,181,386.12	33,146,394.55
其他	3,929,353.26	2,739,213.38

合计	183,885,542.05	104,820,105.74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46,151,745.52	39,925,166.40
往来款	34,952,479.99	18,255,915.62
支付保证金	27,059,562.33	65,615,852.71
支付员工备用金	301,969.05	465,448.50
捐赠支出	3,009,996.60	2,460,000.00
其他	5,214,827.32	29,225,569.32
合计	116,690,580.81	155,947,952.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资事项摘牌保证金		5,000,000.00
工程投标保证金	5,230,000.00	120,000.00
合计	5,230,000.00	5,12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资事项摘牌保证金		5,000,000.00
工程投标保证金	1,180,000.00	6,378,000.00
其他		263,548.00
合计	1,180,000.00	11,641,548.00

(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费用(中票承销费、票据贴现息、超短融债券款手续费)	1,060,800.00	600,000.00
合计	1,060,800.00	600,000.00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8,402,591.54	892,094,439.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30,101.00	1,416,794.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4,797,855.46	372,809,278.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8,482,585.16	
无形资产摊销	14,275,055.81	13,789,306.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515,076.26	7,898,76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756.93	-30,942,733.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60,428.07	23,370,122.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2,908,415.73	192,360,628.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7,143,432.00	-566,446,51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16,114.60	-462,971,244.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833,340.11	122,109,454.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9,428,479.06	-67,302,817.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643,969.96	15,881,160.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2,881,272.49	298,790,992.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2,112.26	812,857,635.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56,579,941.27	2,867,051,124.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67,051,124.08	3,210,203,961.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471,182.81	-343,152,836.96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56,579,941.27	2,867,051,124.08
其中：库存现金	2,099.70	13,786.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56,577,841.57	2,867,037,337.2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6,579,941.27	2,867,051,124.08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8,501,018.47	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9,777,837.15	抵押
无形资产	32,441,435.00	抵押
应收账款	2,726,052.88	质押
合计	393,446,343.50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天河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82072021280318)，根据合同约定：2021年12月31日将借入的2亿元贷款置换他行等额贷款，由于当天未支付成功，该笔贷款于次工作日(2022年1月4日)已归还，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笔还贷资金受浦发管控、冻结。

(2)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电力交易协议》规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0,00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000,000.00元，保函期限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广东电力市场履约风险管理实施细则》规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保函金额26,00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2,600,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1月12日至2023年3月21日。

(4) 子公司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根据《2022年广东电力零售市场售电公司与电力用户电量交易合同》规定，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0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0,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2月29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 子公司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根据《供用电合同》规定，向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龙门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龙门供电局，保函金额为500,000.00元，保函期限为2019年4月4日至2022年3月25日。

(6) 子公司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穗国地出合440116-2020-000025号”、“穗国地出合40116-2020-000025号补充”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黄埔支行申请开立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保函金额为16,723,500.00元，保函期限为2020年7月17日至2027年10月31日。

(7) 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穗国地出合440116-2020-000008号）的项目建设的履约义务，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保函金额6,288,000.00元，保函期限2020年4月8日至2024年5月30日。

(8)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安装施工合同》（合同编号：NJLY21-02-JH04）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保函金额3,560,825.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356,082.50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9)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电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202103157）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220,000.00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22,000.00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10) 子公司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电站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202102510）的约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西区支行申请开具履约保函，受益人为东方电气集团东方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保函金额1,756,721.49元，担保金额为保函金额的10%，即175,672.15元，保函期限2021年10月14日至2022年10月15日。

(11) 子公司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奇美食品有限公司发生民事诉讼，怀集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对方公司的财产），法院要求怀集公司提供30%的担保，该笔金额306,663.90元现属于司法冻结，为财产保全冻结账户资金，需解除保全措施之后或者期限满一年才解冻。

(12) 本公司与广州佛捷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民事诉讼，本公司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对方公司财产），法院要求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30%的担保，该笔金额419,099.92元现属于司法冻结，为财产保全冻结账户资金，需解除保全措施之后或者期限满一年才解冻。

(13)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以燃气轮机和燃气轮机发电机为抵押物，为2019年3月1日至2034年3月1日期间在人民币77,217,800.00元的最高余额内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4)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抵押合同》，以位于中新广州知识城KNI-2号路以东、凤凰五路延线以南一宗土地为抵押物，为2019年3月18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5)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质押合同》，以中新广州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项目应收售电款、应收供热款为质押物，为2019年3月18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6) 子公司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以中新广州知识城北起步区分布式能源项目应收售电款、应收供热款为质押物，为2020年1月22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在人民币890,000,000.00元的最高余额内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为2020年3月27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7) 子公司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黄埔支行签署《质押合同》，以广州开发区水质净化厂污泥减量和干化PPP项目于2018年12月19日（含）至2033年12月26日（含）期间经营产生的所有应收账款为质押物。

(18) 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广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以广东台山海宴镇200兆瓦渔业光伏发电项目的收费权为质押物，为2020年8月10日至2035年8月9日期间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19) 子公司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支行签署《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项目建设期信用、经营期提供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为2021年11月5日至2036年11月5日期间的借款提供担保。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7 炉电除尘改造工程	1,140,600.00	递延收益	57,931.28
#8、9 机组综合升级改造事后奖补专题资金	30,247,500.00	递延收益	2,137,451.84
#8、9 炉加装吹灰器及尾部烟道氢爆吹灰器改为声波吹灰器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	1,980,000.00	递延收益	158,929.76
#8、9 炉综合升级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4,578,400.00	递延收益	284,286.24
#8、9 炉超洁净排放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3,000,000.00	递延收益	760,120.04
#8、9 炉低氮燃烧工程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900,000.00	递延收益	151,965.08
#8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800,000.00	递延收益	42,105.28
#9 炉电除尘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958,500.00	递延收益	44,754.88
#9 炉干除渣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624,400.00	递延收益	29,268.76
#9 炉一次风机变频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560,000.00	递延收益	23,333.32
#9 炉预空器密封技改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360,000.00	递延收益	16,363.64
9#汽轮发电机增容降耗改造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0,404.04
SCR 液氨改尿素工艺改造项目投资奖励	530,000.00	递延收益	12,519.69
干除渣节能专项	560,000.00	递延收益	22,400.00
供热改造节能专项项目	17,700,000.00	递延收益	1,344,957.48
光伏发电项目	14,985,086.15	递延收益	156,449.64
锅炉等离子点火技术改造项目	724,800.00	递延收益	30,054.36
锅炉空预器密封技术改造	1,084,600.00	递延收益	44,455.36
锅炉脱硫技改工程	19,040,000.00	递延收益	769,345.08
锅炉脱硝技改工程	21,148,688.00	递延收益	851,625.04
能源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补助资金	100,000.00	递延收益	28,571.44
凝结水泵变频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696,000.00	递延收益	30,542.48
汽轮机汽封技术改造工程	800,000.00	递延收益	69,064.76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5,000,000.00	递延收益	249,999.96

脱硝工程专项资金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42,704.64
西向东长距离供热管道	5,570,000.00	递延收益	92,833.32
循环经济补偿金	30,000,000.00	递延收益	1,331,250.00
一次风机变频改造	72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0
中水综合利用管网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750,000.00	递延收益	34,220.52
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00,000.00	递延收益	
燃煤锅炉环保改造项目脱硫脱硝工程	1,390,400.00	递延收益	
淘汰电机更换项目	559,300.00	递延收益	
北起步区天然气补贴	8,815,754.10	其他收益	8,815,754.10
发电机组临时补贴款	20,053,825.00	其他收益	20,053,825.00
返还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8,869.52	其他收益	238,869.52
供电补贴	26,361.77	其他收益	26,361.77
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经营贡献奖	8,460,000.00	其他收益	8,460,000.00
海莎光伏发电项目	39,232.35	其他收益	39,232.35
恒运 c 厂发电机组临时补贴	19,954,598.40	其他收益	19,954,598.40
进一步促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办法配套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龙门光伏发电项目	20,548.49	其他收益	20,548.49
企业职工线上适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494,000.00	其他收益	494,000.00
生活服务业进项税加计 15% 抵减	84,745.50	其他收益	84,745.50
省级小升规项目（增长奖励）奖励奖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太阳能光伏发电补贴	37,516.05	其他收益	37,516.05
腾龙光伏发电项目	64,987.80	其他收益	64,987.80
增值税返还	3,079,709.82	其他收益	3,079,709.82
增值税加计抵减	581,832.91	其他收益	581,832.91
债券融资业务补贴	1,078,520.00	其他收益	1,078,520.00
社保费退还	519.64	其他收益	519.64
以工代训	56,500.00	其他收益	56,500.00
中小企业用工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麻涌镇“倍增计划”试点企业实现倍增后定额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北起步区光伏项目	49,920.00	其他收益	49,920.00
规下转规上成长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市级小升规项目配套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广州市价格检测中心补助金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企业稳岗补贴	120,229.91	营业外收入	120,229.91
西区隔墙路（西出口）改造工程征地补偿项目	603,349.00	营业外收入	603,349.00
绿色贷款贴息	66,000.00	财务费用	66,0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本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公司如下：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20,900,000.00
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省东方市	海南省东方市	工业	100.00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注：（1）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6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7日成立，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未注入资本金（2022年1月注资2,000.00万元）。

（2）子公司广州科云投资有限公报告期被吸收合并至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投资管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工业	30.00%	7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产业园区经营	58.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壹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房地产		57.42%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工业	98.00%	2.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5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90.00%	5.00%	设立或投资
怀集恒运能源有限公司	怀集	怀集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工业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产业园区经营		58.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开发区湾顶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	广州	投资管理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泰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注	广州	广州	产业园区经营		34.8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城市格致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工业	5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汕头恒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设立或投资
汕头市光耀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设立或投资
汕头市晶旭新能源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工业		75.00%	设立或投资
东方市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东方	海南东方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恒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0%		设立或投资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广州恒运东区热力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子公司广州恒运热电（D）厂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2.00%	27,131,004.47	122,485,218.55	185,013,150.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6,578,401.40	422,427,057.14	1,229,005,458.54	773,432,207.17		773,432,207.17	964,670,038.18	440,424,523.35	1,405,094,561.53	727,571,880.97		727,571,880.9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2,771,504.78	69,682,046.60	69,682,046.60	-240,478,234.20	598,790,181.54	257,575,912.98	257,575,912.98	491,183,586.6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无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报告期末向纳税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踢动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金融业	11.69%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州开发区氢城成长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广州	广州	金融业		59.8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10.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50.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金融业	5.22%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20.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工业	25.00%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本公司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数量321,787,238股，持股比例11.69%；本公司拥有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个董事席位，故对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②本公司在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拥有一个董事席位，能影响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经营和财务决策，故对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3,741,951.03	28,375,400.3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740,455.60	16,240,143.37
非流动资产	199,573,221.64	1,298,084.40
资产合计	243,315,172.67	29,673,484.77
流动负债	7,759,333.23	-98,273.42
非流动负债	122,330,349.13	
负债合计	130,089,682.36	-98,273.4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3,225,490.31	29,771,758.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612,745.16	14,885,879.0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612,745.16	14,885,879.0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1,388,253.06	
财务费用	-48,884.17	-86,843.09
所得税费用	-2,086,634.00	-72,080.55
净利润	-6,546,071.88	-228,241.8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546,071.88	-228,241.8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州越秀金 融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 司	广州开发区 氢城成长产 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广东电网能 源发展有限 公司	广州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金 融控股集团 股份有限公 司	广州开发区 氢城成长产 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广东电网能 源发展有限 公司	广州雄韬氢 恒科技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86,959,389.5 67.69	92,719,052.0 3	3,913,727.25 0.71	33,212,811.2 95.96	64,922,562.5 07.74	122,650,454. 31	2,617,494.76 8.37	94,962,396.0 5
非流动资产	66,371,387.5 12.07	60,004,000.0 0	322,948,813. 39	4,410,312.85 0.91	59,123,557.3 15.30	30,004,000.0 0	263,888,987. 93	19,286,524.4 1
资产合计	153,330,777, 079.76	152,723,052. 03	4,236,676,06 4.10	7,795,965,79 4.88	124,046,119, 823.04	152,654,454. 31	2,881,383,75 6.30	114,248,920. 46
流动负债	58,117,415.8 27.52	766,205.48	2,487,067,60 9.63	41,008,777,0 90.84	44,866,032,5 98.70	780,342.47	1,230,881,05 2.72	50,843,175.9 4
非流动负债	59,694,405,9 31.71	0.00	38,823,864.2 6	14,455,299,7 60.23	47,854,670,5 27.22		17,871,483.0 7	
负债合计	117,811,821, 759.23	766,205.48	2,525,891,47 3.89	17,136,674,0 21.18	92,720,703,1 25.92	780,342.47	1,248,752,53 5.79	50,843,175.9 4
少数股东权益	10,372,023,7 86.75				7,878,447,50 0.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146,931,5 33.78	151,956,846. 55	1,710,784,59 0.21	9,416,803,30 9.43	23,446,969,1 96.89	151,874,111. 84	1,632,631,22 0.51	63,405,744.5 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2,939,448,02 1.09	150,943,294. 38	171,078,459. 02	491,483,493. 35	2,740,737,85 5.58	150,868,323. 02	163,263,122. 05	17,436,579.7 4
调整事项	634,485,447. 06		103,204,733. 90	71,512,387.3 6	634,485,447. 06		112,819,082. 50	
--商誉	634,485,447. 06		103,204,733. 90	71,512,387.3 6	634,485,447. 06		112,819,082. 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3,573,933,46 8.15	150,950,509. 82	288,689,264. 08	562,995,880. 71	3,375,223,30 2.64	150,868,323. 02	276,082,204. 55	17,436,579.7 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799,548,97 0.60				4,685,222,18 5.28			
营业收入	13,313,875,1		5,791,822,06	2,570,197,67	9,686,696,64		5,350,152,21	29,079,645.9

	88.29		3.24	6.10	8.47		8.26	7
净利润	3,329,699.77 8.81	82,734.71	240,220,359.48	827,505,852.48	5,248,897.30 7.56	874,111.84	412,851,512.61	-12,809,379.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2,944,418.14 5.69			
其他综合收益	-69,446,423.36		930,431.95		-197,010,663.23			
综合收益总额	3,260,253.35 5.45	82,734.71	241,150,791.43	827,505,852.48	5,051,886.64 4.33	874,111.84	412,851,512.61	-12,809,379.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0,446,809.50		12,227,364.64		54,703,830.46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电费、供热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等。

应收电费欠款方主要为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回收的风险较低，所以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供热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会定期对购房客户和关联方的财务状况以及其他因素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3.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未来到期日超过1年的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4,224,422,990.51		4,224,422,990.51
应付账款	595,919,856.71		595,919,856.71
合同负债	16,784,073.62		16,784,073.62
其他应付款	156,586,123.76		156,586,123.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220,531.43		64,220,531.43
其他流动负债	427,504,894.79		427,504,894.79
长期借款		2,187,340,153.88	2,187,340,153.88
应付债券		1,636,032,876.68	1,636,032,876.68
合计	5,485,438,470.82	3,823,373,030.56	9,308,811,501.3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5年	合计
短期借款	4,110,784,616.20		4,110,784,616.20
应付账款	415,776,729.55		415,776,729.55
合同负债	167,085,479.62		167,085,479.62
其他应付款	54,325,597.14		54,325,597.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678,879.10		48,678,879.10
其他流动负债	844,426,531.96		844,426,531.96
长期借款		1,161,714,471.74	1,161,714,471.74
合计	5,641,077,833.57	1,161,714,471.74	6,802,792,305.3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0,896,608.72	1,080,896,608.7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80,896,608.72	1,080,896,608.7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上表中的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交易案例比较法对所持股权的价值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等。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	投资管理	200,000.00	39.59%	39.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开发区氢城成长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联营企业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西宜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广州以琳生物产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广州中以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企业
广州开发区国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企业
广州开发区恒凯新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企业
广东美的智能科技产业投资基金	参股企业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原广州永龙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广州凯得商贸有限公司(原广州凯得环保环美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广州黄埔君澜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0,713.74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8,509.45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969.19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883.02	
广州黄埔君澜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8,186.00	
合计		1,478,261.4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办公楼	623,543.80	586,864.76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9年11月01日	2022年10月31日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1年02月07日	2022年02月06日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1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09日	
拆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广州开发区国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00,000.00		23,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211,412.99	1,057.06	287,207.91	1,436.04
其他应收款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8,545.00		178,545.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0.00	600,000.00
应付股利	广州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9,485,218.55	

十三、股份支付：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股份支付。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项目	内容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2.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85,082,820.00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3,314,907.60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85,082,8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 元（含税）现金分红，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3,314,907.60 元，累计剩余未分配利润 1,760,902,645.9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股本 137,016,56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822,099,384 股。

2、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电力、蒸汽、房地产、环保及其他。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由于本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的各子公司业务类型简单，所以相关收入、费用、资产、负债按照各分部所属公司进行归集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力	蒸汽	房地产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079,285,411.49	954,393,649.74	212,771,504.78	319,080,986.97	-2,637,331,791.87	3,928,199,761.11
营业成本	5,139,735,223.76	873,407,505.45	62,569,714.60	256,747,411.68	-2,606,769,670.75	3,725,690,184.74
期间费用	365,301,704.43	48,845,710.68	7,937,013.14	43,077,803.91	-29,124,664.66	436,037,567.50
营业利润	240,727,854.03	28,027,054.80	85,668,316.61	44,142,800.32	-299,362,880.42	99,203,145.34
资产总额	15,232,776,949.94	1,168,256,894.20	1,344,125,468.12	3,972,034,421.18	-5,734,189,385.65	15,983,004,347.79
负债总额	9,278,950,593.54	687,328,690.91	777,848,973.20	1,495,186,274.45	-2,105,740,916.02	10,133,573,616.08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5,086,894.65	100.00%	231,765.77	0.09%	264,855,128.88	247,968,863.69	100.00%	8,890.12	0.00%	247,959,973.57
其中：										
组合 1	31,035,641.71	11.71%	231,765.77	0.75%	30,803,875.94	1,778,024.32	0.72%	8,890.12	0.50%	1,769,134.20
组合 2	234,051,252.94	88.29%			234,051,252.94	246,190,839.37	99.28%			246,190,839.37
合计	265,086,894.65	100.00%	231,765.77		264,855,128.88	247,968,863.69	100.00%	8,890.12		247,959,973.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229,456.86	151,147.29	0.50%
1-2 年	806,184.85	80,618.49	10.00%
合计	31,035,641.71	231,765.7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详见附注“五、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234,051,252.94	0.00	0.00%
合计	234,051,252.94	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3,624,812.46
1 至 2 年	2,944,468.60
2 至 3 年	7,687,851.93
3 至 4 年	13,852,010.04
4 至 5 年	4,730,811.53
5 年以上	2,246,940.09
合计	265,086,894.6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	8,890.12	222,875.65				231,765.77
组合 2						
合计	8,890.12	222,875.65				231,765.7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78,005,287.59	29.4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74,325,481.83	28.04%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35,659.19	13.03%	

广州恒运西区热力有限公司	31,095,036.46	11.73%	
广州华南煤炭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793,496.20	8.98%	118,967.48
合计	241,754,961.27	91.21%	--

(4) 本年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82,277.78	
应收股利	191,193,874.24	
其他应收款	120,193,952.77	134,890,177.37
合计	312,470,104.79	134,890,177.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1,082,277.78	
合计	1,082,277.7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股利	191,193,874.24	
合计	191,193,874.2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9,558,528.35	134,839,218.73
保证金及押金	650,000.00	
员工备用金	56,857.54	107,179.49
合计	120,265,385.89	134,946,398.2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6,220.85			56,220.85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5,212.27			15,212.2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433.12			71,433.1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一年）	5,790,641.51
1 至 2 年	110,098,774.90
2 至 3 年	4,032,799.78
3 至 4 年	287,793.64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55,376.06
合计	120,265,385.8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56,220.85	15,212.27				71,433.12
合计	56,220.85	15,212.27				71,433.1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0,000,000.00	1-2 年	91.46%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37,516.16	1-3 年	3.02%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	1 年以内	2.49%	15,000.00
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2,856.11	1-4 年	0.68%	
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1,900.00	1 年以内	0.54%	
合计	--	118,112,272.27	--	98.19%	15,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63,411,668.75		3,363,411,668.75	3,153,411,668.75		3,153,411,668.7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581,772,990.20		4,581,772,990.20	3,697,292,781.42		3,697,292,781.42
合计	7,945,184,658.95		7,945,184,658.95	6,850,704,450.17		6,850,704,450.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汕头恒鹏新能源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广州开发区湾顶新动能产业	180,600,000.00					180,600,000.00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恒运综合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广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广州恒运热能集团有限公司		399,229,415.47						399,229,415.47	
广州恒运热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4,229,415.47		64,229,415.47						
广州恒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67,526,886.24							867,526,886.24	
广州恒运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8,523,830.00							208,523,830.00	
广州恒运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76,971,537.04	60,000,000.00	128,000,000.00					608,971,537.04	
广州恒运东区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520,000,000.00	50,000,000.00						570,000,000.00	
广州恒运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广州恒运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广东江门恒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广东江门恒光二期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560,000.00							142,560,000.00	
东莞恒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147,000,000.00		147,000,000.00						
合计	3,153,411,668.75	569,229,415.47	359,229,415.47					3,363,411,668.7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中恒石化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4,885,879.09	45,000,000.00		-3,273,133.93						56,612,745.16	
小计	14,885,879.09	45,000,000.00		-3,273,133.93						56,612,745.16	

二、联营企业										
广东电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76,082,204.55			24,022,035.95	617,982.23	194,405.99	12,227,364.64			288,689,264.08
广州雄韬氢恒科技有限公司	17,436,579.74			-6,412,746.20						11,023,833.5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75,223,302.64			289,929,160.01	-8,117,656.48	-2,654,528.53	80,446,809.50			3,573,933,468.14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5,494,338.46							27,501,542.25	562,995,880.71
广州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知识城智光恒运（广州）综合能源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龙门县恒隆环保钙业有限公司	13,664,815.40	36,000,000.00		1,852,983.17						51,517,798.57
小计	3,682,406,902.33	608,494,338.46		309,391,432.93	-7,499,674.25	-2,460,122.54	92,674,174.14		27,501,542.25	4,525,160,245.04
合计	3,697,292,781.42	653,494,338.46		306,118,299.00	-7,499,674.25	-2,460,122.54	92,674,174.14		27,501,542.25	4,581,772,990.2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56,370,160.67	1,306,398,867.31	918,992,946.87	840,259,333.92
其他业务	1,904,390,362.86	1,794,542,129.21	940,271,097.34	871,585,545.41
合计	3,060,760,523.53	3,100,940,996.52	1,859,264,044.21	1,711,844,879.3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6,118,299.00	120,720,139.6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8,668,443.63	538,673,373.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595,929.37	5,459,328.80

合计	614,382,672.00	664,852,842.18
----	----------------	----------------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95,707.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420,928.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259,583.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736,950.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50,364.13	
合计	76,688,905.17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2342	0.23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0.1216	0.1216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许鸿生

2022 年 4 月 9 日